

标段编号：44030420230003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福田湾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29日

一、投标人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时间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1	星河雅宝 3/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2888	2020-05-27 至 2024-5-23	深圳龙岗	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1814	2019-8-22 至 2022-2-26	深圳南山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3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泛光照明项目	650	2017-9-20 至 22-1-6 (分包合同签订时间 2020-3-5)	深圳南山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4	中关村大街沿线 夜景照明工程 (一期)一标段	7074	2019-6-29 至 2019-9-26	北京	北京中关村大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	2021 年龙华区北站中心公园灯光工程	2406	2021-8-23 至 2023-4-26	深圳龙华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6	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 (I 标段)	3466	2020-4-29 至 2020-6-28	佛山	佛山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后附以上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竣工验收资料等证明材料

(一) 星河雅宝 3/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由我公司邀请招标的雅宝 3、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经评标评定，确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总价（招标图纸总价包干，贵公司对招标清单工程量准确性负责）为人民币贰仟捌佰捌拾捌万元整（¥2888 万元），乙方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

一、此总价包含：招标图纸、招标文件、答疑及谈判记录所明确的雅宝 3、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全部工作内容。

- 1、乙方须及时踏勘现场、并与总承包单位进行沟通，以编制合理供货方案。
- 2、乙方应与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有良好沟通，遇到相关问题应及时解决。

二、付款方式

1、甲方每月 15-20 日间（如遇休息日和节假日顺延）为集中付款日（承兑汇票支付不受此限制）。乙方务必在每月 7 日前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交上月已完工程应付款的书面请款申请报告等相关资料；甲方在提交资料当月 22 日前完成进度产值及进度款的审核，并在提交资料下月 10 日前完成付款审批手续；甲方在提交资料下月 15-20 日间支付该笔款项；如因乙方逾期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书面请款报告等资料导致甲方不能在当月 22 日前完成进度产值及进度款的审核，则甲方在下月将不支付乙方该笔款项。甲方可视情况以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理等任一方式进行支付，乙方应予以配合，因乙方不配合而发生的延期付款与甲方无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2、无预付款。

3、甲方按付款通用要求，按月支付乙方已完成工程产值的 70%。

4、全部工程竣工，经甲方、监理、设计方等相关方验收合格，甲方按付款通用要求支付至完成工程产值的 80 %。

5、双方完成竣工结算，甲方按付款通用要求支付至结算价的 97%。

6、预留结算价款的 3 %作为本工程的质量保证金，质保金支付均不计利息。质保期满二年且乙方在质保期内正常履行职责，接乙方书面请款报告经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部门确认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一次性付清。

三、货期要求：

2022 年 2 月 28 日竣工。乙方工期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万元。

四、验收：

满足规范要求，通过政府主管部门验收。



五、在本工程合同签订前及合同签订后，中标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于中标方责任出现安全事故由中标方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与招标方无关。

六、其他

1、贵公司提供的乙供材料设备须满足招标品牌要求、无偏离。灯具进场前，提供灯具、芯片的产品检测合格证、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关单、原产地证明等文件，以上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有权对贵公司提供的灯具至厂家监造、验货，对芯片进行抽检。

2、对于变更增减的项目需按照相关定额及文件规定进行计算综合单价的，贵公司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定额计价规则进行计算后再下浮 10 %。除高层建筑增加费和地下室增加费外，其余措施费、调试费、规费等均不计取。

3、贵公司必须在一个月内提供满足设计单位、甲方要求的灯具样板。如未按时、未按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自动作废，甲方有权重新选择中标单位，贵公司无条件退场并承担甲方损失。

4、如遇到特殊情况（如天气等），贵公司需无条件响应甲方要求，配合现场管理，避免灯具高空坠落等相关事宜。

七、乙方对本工程的《投标文件》及甲方的《谈判记录》为本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八、请贵公司接此中标通知书后立即组织材料订货及进场等相关的准备工作，确保按期保质完成，具体合同双方随后拟定。

九、合同号：755-YB-SG-2020007 755-YB-SG-2020008

甲方主管领导：黄陆皇 13600186198

甲方项目经理：陈玉云 13423796382

雅宝 3 号地甲方工程师：汤运涛 15012897738

雅宝 4A 号地甲方工程师：杜一峰 13927435256

乙方董事长：张志清 13902487303

乙方总裁：祝雁灵 13823211203

乙方联系人：周永 13662608466

特此通知

甲方：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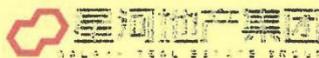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年5月21日



(2) 合同

星河地产集团合同 2019 版



星河雅宝 3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755-YB-SG-2020007

工程名称：星河雅宝 3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梅坂大道与雅宝路交汇处

发包方：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星河雅宝 3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星河雅宝 3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梅坂大道与雅宝路交汇处

现甲方将星河雅宝 3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1 本工程施工范围为下列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所包含的星河雅宝 3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1.1 设计文件

经甲方确认的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设计的星河雅宝 3 地块夜景照明施工图及设计回复，星河雅宝 3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技术文件

1.1.5 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图纸中的配电箱、及配电箱以后的所有设备材料采购安装；图纸中的管、线敷设，及本工程涉及到所有线、管打孔及封堵；图纸中的控制系统采购安装；相应的防雷接地施工、防水处理；工程调试及验收等与泛光照明有关的所有工作。

1) 泛光照明系统。

2) 灯光控制系统。

1.1.5.1 乙方在完成深化设计后，免费向甲方提供 八 套该图纸。

1.1.5.2 实现图纸规定效果及相关要求。

1.1.5.3 乙方负责整个系统的调试、运行、维护工作。

1.1.5.4 配合本项目的规划、报建、报验等工作。

1.2 承包范围的其他约定：

- 1.2.1 乙方不得拒绝甲方提出的设计变更和本工程的其他委托指令。
- 1.2.2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除非另有约定，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执行，并按实结算增减工程款项。除非双方另有约定，甲方不会因增减乙方合同范围内工作给予乙方额外的任何损失补偿。
- 1.2.3 乙方在中标后 3 天内提交灯具厂家授权书。
- 1.2.4 现场办公室及员工生活区由乙方与总承包单位协商租用或自行解决，相关费用自行承担。
- 1.2.5 吊篮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提供。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3 执行的国家、地方及行业规范：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01；
-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03—2002；
-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69-92；
- 有关城市照明、建筑物景观照明、泛光照明等国家现行规范、法规、标准以及行业规范标准等。
- 如上述设计文件中所提及的设计规范已过期、作废或有补充文件，按最新规范及补充文件执行。

2 合同价款及结算原则

- 2.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壹仟叁佰伍拾伍万柒仟陆佰伍拾肆元叁角贰分（¥ 13,557,654.32 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壹仟贰佰肆拾叁万捌仟贰佰壹拾肆元玖角柒分（¥12,438,214.97 元），税金为人民币壹佰壹拾壹万玖仟肆佰叁拾玖元叁角伍分（¥ 1,119,439.35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具体组成详见附件《合同价格清单》。
- 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其中不含税价格不变，税金根据税收政策调整，相应的含税单价调整依据为：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调整后的税率，已执行的项目合同税率发生变化的，从乙方向甲方按新税率开具发票起调整价格。

- 2.2 变更增减的项目是附件《价格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也没有类似的项目时，综合单价套用以下定额进行结算：

-土建筑装饰工程套用：《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

面形式，可通过邮寄、传真、手递方式送达。如以邮寄方式送达，送达至下述地址或双方书面通知的其他地址。若一方改变地址应通知另一方，如不通知，仍以下列地址为送达地点，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未通知方承担。若被送达一方未有回应，在寄出后第 3 个工作日将被视为已送达，邮政局出具的挂号投送收据，将作为有效证明。如以手递的方式送达，则于对方签收时视作已送达，收条将作为有效证明。乙方同意，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乙方本合同工程工作人员以及按照法律规定有权签收人员的签收，均视为乙方的签收。

甲 方：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大厦 A 栋 3401

电 话：0755-23952000

乙 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508

联系人：周永 13662608466

发包方：(公章) 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星河 WORLD 大厦 A 栋 34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汤运涛 15012897738

承包方：(公章)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50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周永 13662608466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5 月 27 日



2520013
1/2

星河雅宝 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755-YB-SG-2020008

工程名称：星河雅宝 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梅坂大道与雅宝路交汇处

发 包 方：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星河雅宝 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星河雅宝 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梅坂大道与雅宝路交汇处

现甲方将星河雅宝 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1 本工程施工范围为下列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所包含的星河雅宝 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1.1 设计文件

经甲方确认的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设计的星河雅宝 3 地块夜景照明施工图及设计回复，星河雅宝 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技术文件

1.1.5 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图纸中的配电箱、及配电箱以后的所有设备材料采购安装；图纸中的管、线敷设，及本工程涉及到所有线、管打孔及封堵；图纸中的控制系统采购安装；相应的防雷接地施工、防水处理；工程调试及验收等与泛光照明有关的所有工作。

1) 泛光照明系统。

2) 灯光控制系统。

1.1.5.1 乙方在完成深化设计后，免费向甲方提供 八 套该图纸。

1.1.5.2 实现图纸规定效果及相关要求。

1.1.5.3 乙方负责整个系统的调试、运行、维护工作。

1.1.5.4 配合本项目的规划、报建、报验等工作。

1.2 承包范围的其他约定：

- 1.2.1 乙方不得拒绝甲方提出的设计变更和本工程的其他委托指令。
- 1.2.2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除非另有约定，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执行，并按实结算增减工程款项。除非双方另有约定，甲方不会因增减乙方合同范围内工作给予乙方额外的任何损失补偿。
- 1.2.3 乙方在中标后 3 天内提交灯具厂家授权书。
- 1.2.4 现场办公室及员工生活区由乙方与总承包单位协商租用或自行解决，相关费用自行负担。
- 1.2.5 吊篮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提供。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3 执行的国家、地方及行业规范：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01；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03—200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169-92；

有关城市照明、建筑物景观照明、泛光照明等国家现行规范、法规、标准以及行业规范标准等。

如上述设计文件中所提及的设计规范已过期、作废或有补充文件，按最新规范及补充文件执行。

2 合同价款及结算原则

2.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贰万贰仟叁佰肆拾伍元陆角捌分（¥ 15,322,345.68 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壹仟肆佰零伍万柒仟壹佰玖拾柒元捌角柒分（¥14,057,197.87 元），税金为人民币壹佰贰拾陆万伍仟壹佰肆拾柒元捌角壹分（¥ 1,265,147.81元），增值税税率为 9%，具体组成详见附件《合同价格清单》。

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其中不含税价格不变，税金根据税收政策调整，相应的含税单价调整依据为：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调整后的税率，已执行的项目合同税率发生变化的，从乙方向甲方按新税率开具发票起调整价格。

2.2 变更增减的项目是附件《价格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也没有类似的项目时，综合单价套用以下定额进行结算：

-土建筑装饰工程套用：《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

面形式，可通过邮寄、传真、手递方式送达。如以邮寄方式送达，送达至下述地址或双方书面通知的其他地址。若一方改变地址应通知另一方，如不通知，仍以下列地址为送达地点，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未通知方承担。若被送达一方未有回应，在寄出后第 3 个工作日将被视为已送达，邮政局出具的挂号投送收据，将作为有效证明。如以手递的方式送达，则于对方签收时视作已送达，收条将作为有效证明。乙方同意，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乙方本合同工程工作人员以及按照法律规定有权签收人员的签收，均视为乙方的签收。

甲 方：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大厦 A 栋 3401

电 话：0755-23952000

乙 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508

联系人：周永 13662608466

发包方：(公章) 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星河 WORLD 大厦 A 栋 34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杜一峰 13927435256

承包方：(公章)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508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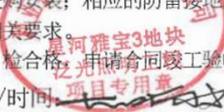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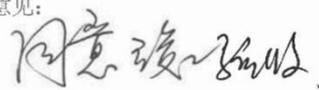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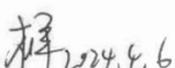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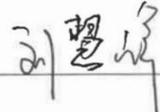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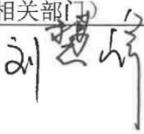
联系人：周永 13662608466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5 月 27 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星河集团城市公司		公 司	
记录名称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申请表	部 门	序 号
		填表日期	页 码
工程项目名称	星河雅宝3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施工单位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8日	完工时间	2024年3月31日
申请验收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初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复验)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参加验收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部 <input type="checkbox"/> 成本管理部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管理部 <input type="checkbox"/> 物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管理部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管理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验收申请: 我司已完成本工程施工范围为下列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所包含的星河雅宝3地块泛光照明工程全部工作内容, 具体如下: 经甲方确认的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设计的星河雅宝3地块夜景照明施工图及设计回复, 星河雅宝3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技术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图纸中的配电箱、及配电箱以后的所有设备材料采购安装; 图纸中的管、线敷设, 及本工程涉及到所有线、管打孔及封堵; 图纸中的控制系统采购安装; 相应的防雷接地施工、防水处理; 工程调试及验收等与泛光照明有关的所有工作, 实现图纸规定效果及相关要求。 现我司已全部完成合同工程内容、设计变更及签证指令工作, 经自检合格, 申请会同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负责人/时间:  2024.4.1			
监理单位意见:   田国伟 2024.4.3			
项目部意见: 经办人:  2024.4.6 部门负责人:  24.5.7			
其他部门及主管领导意见: 			
项目部主管领导意见:  24.5.23			

星河集团城市公司		公 司		
记录名称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证明书	部 门	序 号	
		填表日期	页 码	
工程名称	星河雅宝3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施工单位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1-8	验收日期		
验收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初验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			
工程内容	<p>本工程施工范围为下列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所包含的星河雅宝3地块泛光照明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如下：</p> <p>1.1.1 设计文件 经甲方确认的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设计的星河雅宝3地块夜景照明施工图及设计回复，星河雅宝4A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技术文件</p> <p>1.1.5 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图纸中的配电箱、及配电箱以后的所有设备材料采购安装；图纸中的管、线敷设，及本工程涉及到所有线、管打孔及封堵；图纸中的控制系统采购安装；相应的防雷接地施工、防水处理；工程调试及验收等与泛光照明有关的所有工作。</p> <p>1) 泛光照明系统。 2) 灯光控制系统。</p> <p>1.1.5.1乙方在完成深化设计后，免费向甲方提供 八 套该图纸。 1.1.5.2实现图纸规定效果及相关要求。</p> <p>现我司已全部完成合同工程内容、设计变更及签证指令工作，经自检合格，申请合同竣工验收。</p>			
验收意见	<p>日期：_____</p>			
质量等级鉴定				
验收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日期：_____	 日期：2024.4.2		
	项目部（相关部门）  日期：2024.4.6	主管领导   日期：2024.5.23		

星河集团城市公司		公 司	
记录名称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证明书	部 门	序 号
		填表日期	页 码

工程名称	星河雅宝4A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施工单位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1-8	验收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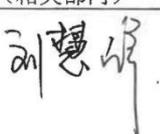
验收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初验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
------	-----------------------------	-------------------------------	-----------------------------

本工程施工范围为下列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所包含的星河雅宝4A地块泛光照明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1.1 设计文件
 经甲方确认的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设计的星河雅宝4A地块夜景照明施工图及设计回复，星河雅宝4A地块泛光照明工程技术文件
 1.1.5 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图纸中的配电箱、及配电箱以后的所有设备材料采购安装；图纸中的管、线敷设，及本工程涉及到所有线、管打孔及封堵；图纸中的控制系统采购安装；相应的防雷接地施工、防水处理；工程调试及验收等与泛光照明有关的所有工作。
 1) 泛光照明系统。
 2) 灯光控制系统。
 1.1.5.1乙方在完成深化设计后，免费向甲方提供八套该图纸。
 1.1.5.2实现图纸规定效果及相关要求。
 现我司已全部完成合同工程内容、设计变更及签证指令工作，经自检合格，申请合同竣工验收。

验收意见

日期：_____

质量等级鉴定

验收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日期：_____	 日期：2021.4.3
	项目部（相关部门）	主管领导
	  日期：2021.4.6	 日期：_____

(4) 项目高度立面图 (建筑高度 356 米)

照明设计专项甲级
工程设计证书编号:A1440204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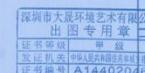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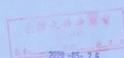
设计号: DASUN2016120003

星河雅宝 3、4A 地块泛光照明工程

3-1栋 (西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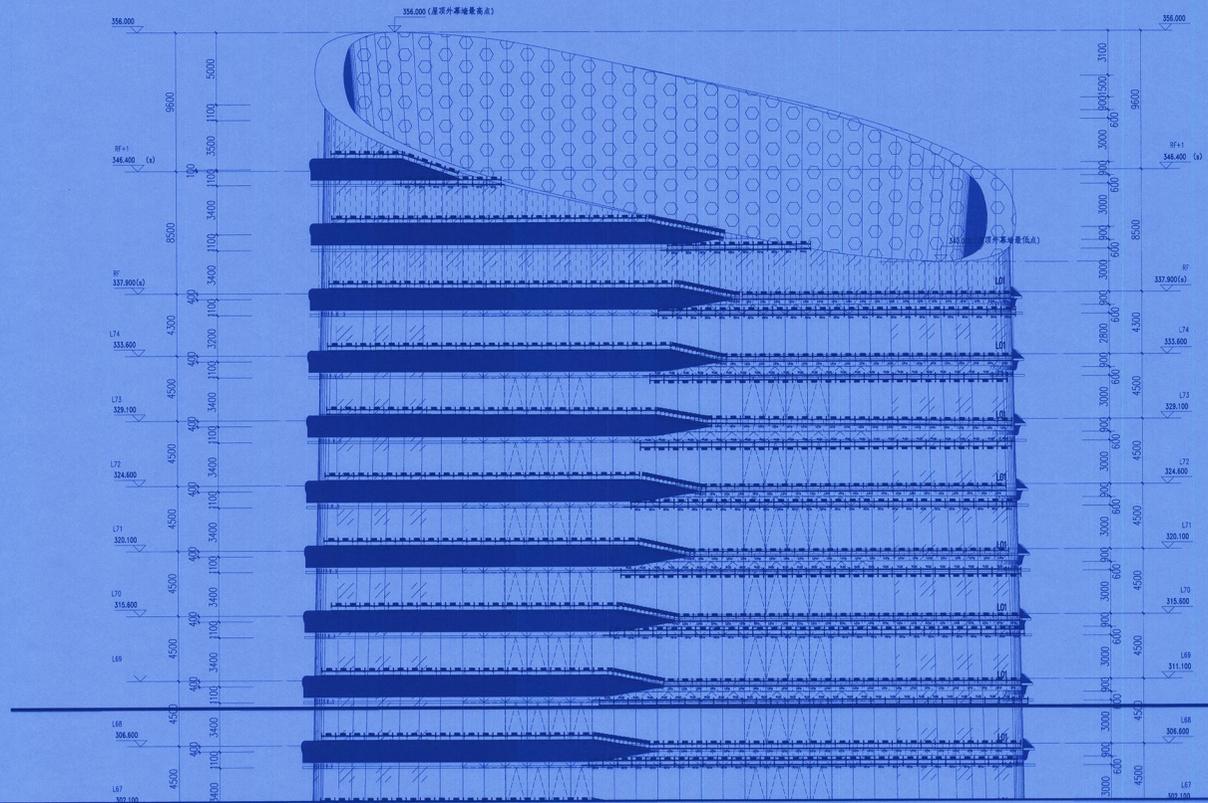
电气施工图

版本: 0版 (仅供招标)



 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DASUN ENVIRONMENTAL ART CO.,LTD.

2020.02.17



④轴立面布灯图(五) 1:50

Shenzhen DASUN
Environmental Art
Co., Ltd
设计资质证书:
DASUN A144020463
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Qualification Grade
甲级:Grade A
地址:Address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新一道长期新城
6栋首层
电话Tel: 0755-82997123
传真Fax: 0755-82999589

设计负责人: 梁志平

本图未加盖出图章无效

深圳市大晟环境艺术有限公司
出图专用章
注册建筑师 中级
证书编号: A144020463

未经授权, 严禁复制或传播, 违者必究

索引图
KEY PLAN

未经授权, 严禁复制或传播, 违者必究

建设单位
OWNER
深圳德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PROJECT
星河颂3-4A地块

子项名称
SUB PROJECT
3-1栋(西塔)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④轴立面布灯图(五)

设计号
DESIGN NO.
DASUN2016120003

比例
PROPORTION
1:50

日期
DATE
2020.02.17

审定
CHECK BY
陈斌

审核
DRAW BY
陈斌

专项负责人
SPECIAL BY
梁志平

设计
DRAW BY
梁志平

制图
DRAW BY
梁志平

设计阶段
DESIGN STAGE
施工图
专业
SPECIALTY
电气
版本
VERSION
0版
册号
BOOK NO.
LM-05

(5) 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709234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祝雁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徐进（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孟庆海（董事），祝雁灵（董事），谭连起（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谭连起（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志清（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志清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1905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陈卫（监事会主席），朱琮（监事），陈雅萍（职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张宗合（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谭连起（董事），赵勤（董事），袁波（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9700（万元），出资比例99%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出资额300（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二) 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兹正式通知贵司中标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捌佰壹拾肆万玖仟柒佰陆拾贰元肆角壹分（小写：¥18,149,762.41），此中标金额为按前
期约定在贵司投标金额的基础上扣除深化设计费用 3 万元及其相关增值税金后的价格。

中标工程开工日期以我司发出的书面开工令上的开工日期为准，在开工日期之前，贵司进
行施工筹备所发生的各类费用由贵司承担。

请贵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14 日历天内提交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在收到本中标
通知书后 7 日历天内前往我司签订正式合同。我司经办联系人：匡智丰，联系电话：
0755-23180881。

在正式合同签订之前，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我司招标文件、贵司投标文件、以及招投标期间
经双方确认的各种往来函件，构成对贵我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在正式合同签订之前，如果贵司有任何违反本中标通知书约定的行为，我司有权取消贵司
的中标资格，并没收贵司投标保证金。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签字：（加盖公章）


日期：2019 年 5 月 31 日

(2) 合同

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合同

CM • SZ-VSBP3-SG-021

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
泛光照明工程

合 同

工程名称：【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十道威新软件园三期工地】

发包方：【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条款

发包方：【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电 话：【0755—23180881】
传 真：【0755—23180999】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 9 号威新软件科技园 5 号楼】
承包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0755-88308988】
传 真：【0755-88308989】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508】
开户银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洲九街南嘉葆润金座家园一层】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新洲支行】
开户帐号：【102001512010086487】

本项目采取招标方式确定由承包方承接，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及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和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定义

- 1、 发包方(又称甲方)：【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 2、 承包方(又称乙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3、 工程质量监督单位：【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
- 4、 本工程：【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正式名：金地中心）泛光照明工程】
- 5、 本合同：【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正式名：金地中心）泛光照明工程合同】
- 6、 合同价款：以中标价格为工程承包合同价。
- 7、 工程总价：工程竣工验收后，按合同要求实际应支付承包方的价款总额。
- 8、 规范、标准：现行的国家颁发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规范及标准。
- 9、 甲定乙购材料/设备（如有）：发包方确定材料设备品牌、规格、型号、供应商及价格等，由承包方按照发包方要求进行采购的材料/设备。

- 10、甲方指定品牌乙购材料/设备（甲限品牌）：发包方指定几个材料/设备品牌，由承包方采购的材料/设备。
- 11、甲购材料/设备（如有）：发包方自行采购材料/设备，由承包方应用于本工程中。

第二条 承包范围

本项目泛光照明工程深化设计、相关材料设备供应及安装、控制系统施工及调试、5年的质保责任等。以上承包范围只是概括性描述，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的，具体详见合同各组成部分如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商务要求等。

第三条 合同价款、承包及结算方式

本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18,149,762.41】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壹拾肆万玖仟柒佰陆拾贰元肆角壹分】。

1、合同价详见后附合同价格清单，合同价格清单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合同价款是承包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招标文件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和工期等要求及自行深化设计后的图纸并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工程项目红线范围内二次搬运（不论运距大小）、装（卸）车、安装、半成品和成品保护、验收、检验、利润、规费、所有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及附加、所得税等所有税金）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及所有税费等因素计算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费用及风险后进行的报价，保证投标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承包方负责。
- (2) 承包方有责任为招标单位、监理单位、质监单位和设计单位、总包施工单位等进行工程检查时提供各种方便；并全力配合招标单位进行各种政府报批报建、办理开工许可证等工作。该费用已在合同价款中综合考虑。
- (3) 除甲购材料/设备的采购、包装、运输费用外，合同价款包含各类材料/设备的采购、包装、运输、工程项目红线范围内二次搬运（含甲购、甲定乙购、甲方指定品牌乙购、乙购材料/设备等，且不论运距大小）、装（卸）车、安装、半成品和成品保护、验收、检验、利润、规费、所有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金及附加、所得税等所有税金）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及所有税费等因素；

第八条 争端的解决

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当无法在互相协商的基础上求得解决时，双方同意提交市建设主管部门或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调解处理；如对调解处理结果不满意，双方同意向发包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如无其他裁决，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九条 附则

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政策、法令、法律及深圳市有关条例规定。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标后澄清答疑有约定的，按其约定）、答疑会议纪要、中标通知书及其他招投标相关说明、澄清文件作为该合同的有效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一式七份，发包方五份、承包方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付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本合同书于【2019年6月20日】在【深圳威新软件园5号楼】由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的代表在下面签署：

发包方（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9号

威新软件科技园5号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徐家俊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755)23180881

传真：(0755)23180999

电子邮箱：kuangzf@gemdalepi.com

签订时间：2019.6.20

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清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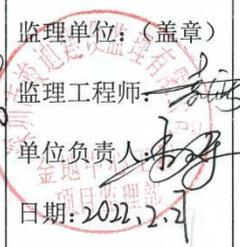
签订时间：2019.6.20

(3)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单

项目：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编号：

合同名称	金地中心泛光照明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CM • SZ-VSBP3-SG-021
工程名称	金地中心总承包工程		
开工时间	2019年8月22日	完工时间	2022年2月26日
工期	99天	质量	合格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本项目泛光照明工程深化设计、相关材料设备供应及安装、控制系统施工及调试、5年的质保责任等。			
参加验收部门意见			
评定项目	物业	监理	业主
工程按图纸、技术要求施工完毕 (含变更签证)	/	符合要求	合格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	符合要求	合格
工期符合合同规定 (含业主方同意的顺延)	/	符合要求	合格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	合格	合格
施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陆枝贵 日期：2022.2.27	物业单位：(盖章) 物业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日期：2022.2.27	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日期：2022.2.27	业主单位：(盖章)  设计部： 成本部： 项目部： 单位负责人： 日期：2022.2.27

(4) 项目高度立面图 (建筑高度 211.5 米)

金地商置威新软件科技园三期项目 夜景照明工程

施工深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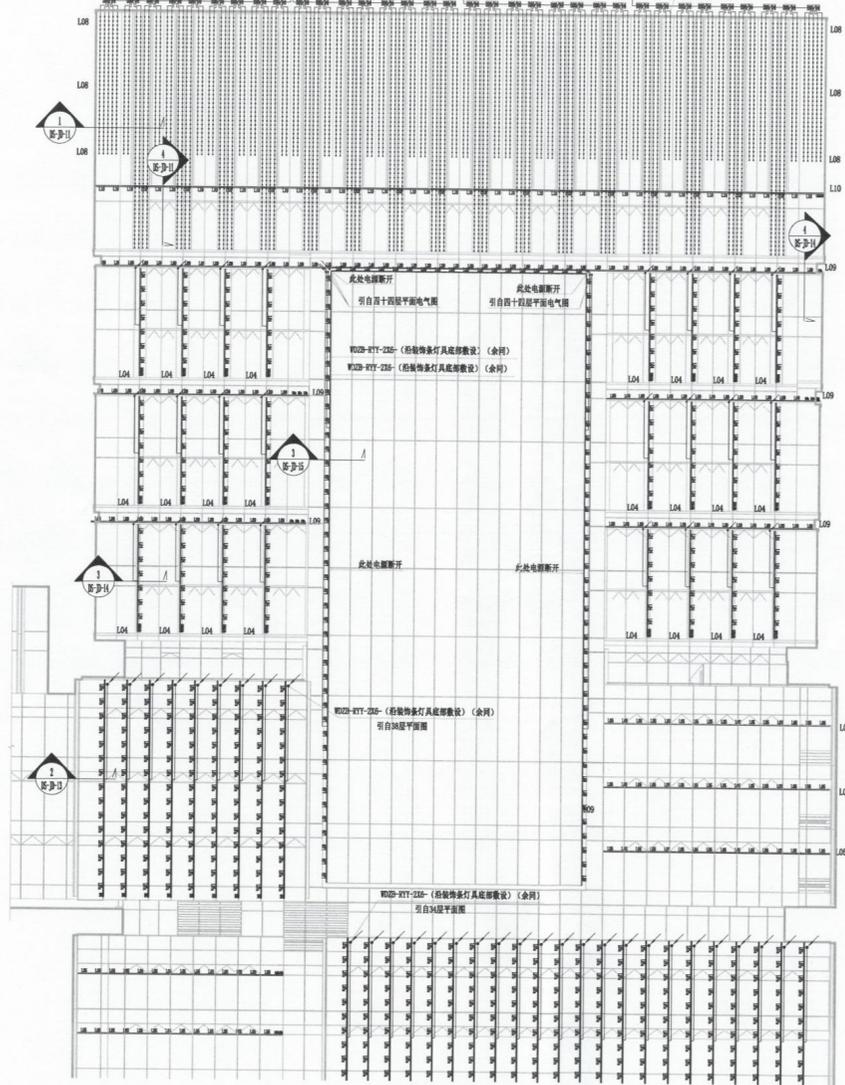
版本号: V1.0

编制日期: 2019.08.0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引自屋面A-5M.L2配电箱
 A-5M.L2/1.1 W02-1TJ-04-1JG25/06-W/C/S2
 A-5M.L2/1.2 W02-1TJ-04-1JG25/06-W/C/S2
 A-5M.L2/1.3 W02-1TJ-04-1JG25/06-W/C/S2
 A-5M.L2/1.4 W02-1TJ-04-1JG25/06-W/C/S2

W02-1TJ-22-1JG25-W/C (余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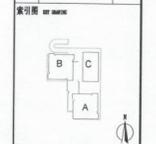
A塔轴A-1至轴A-6电气立面图一 1:150



股票代码: 300282
 浙江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梁湖镇
 邮编: 311500
 电话: 0575-85209888
 网址: www.lyd.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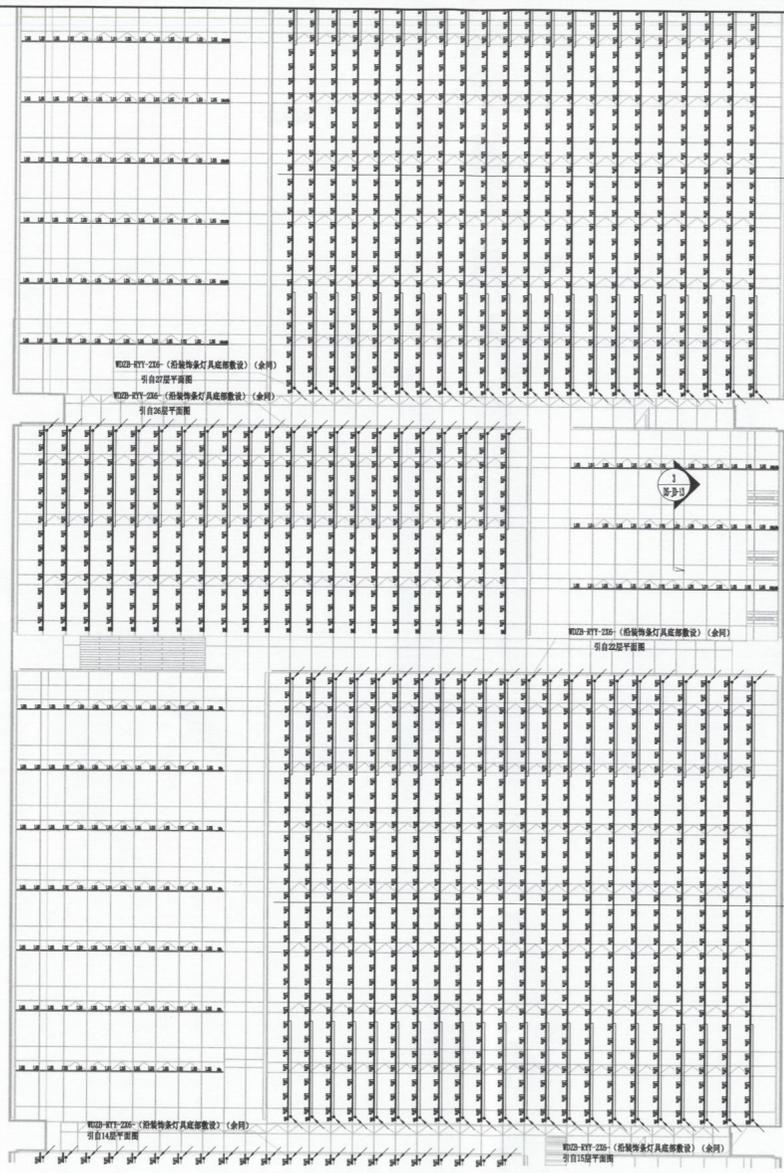
说明: 本图根据设计说明及设计任务书编制, 与本专业其他专业配合, 如有矛盾, 以本专业为准, 其他专业如有变更, 应及时通知本专业进行修改, 否则造成后果由设计单位负责。

版本	日期	修改内容
V1.0	2023.08	初版



项目名称	金地商置软件科技园三期项目 投建照明工程		
图名	A塔轴A-1至轴A-6电气立面图一		
项目编号			
设计阶段	施工图	专业	电气
设计人	胡小兵	签名	胡小兵
审核人	张文明	签名	张文明
校对	张文明	签名	张文明
设计	张文明	签名	张文明
图号	2023-01	比例	1:150

800
700
600
500
400
300
200
100
0



电源分断线

电源分断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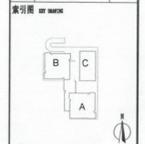
4200	32F	137.100
4200	31F	132.900
4200	30F	128.700
4200	29F	124.500
4200	28F	120.300
4200	27F	116.100
4200	26F	111.900
4200	25F	107.700
4200	24F	103.500
4200	23F	99.300
4200	22F	94.800
4200	21F	90.600
4200	20F	86.400
4200	19F	82.200
4200	18F	78.000
4200	17F	73.800
4200	16F	69.600
4200	15F	65.400
4200	14F	61.200

A塔轴A-1至轴A-6电气立面图二 1:150



利亚德照明
Liyade Lighting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
电话: 0571-85209889

姓名	姓名	年-月-日
姓名	姓名	年-月-日



项目名称	金地湾里城软件科技园二期项目 设备安装工程		
图名	A塔轴-1至轴A-6电气立面图二		
项目编号	WZD-FY-220		
设计阶段	施工图	专业	电气
审核	曹小兵	签名	曹小兵
审核	张文清	签名	张文清
校对	张静	签名	张静
设计	曹文群	签名	曹文群
图号	WZD-FY-220	比例	1:150

(5) 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709234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祝雁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徐进（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孟庆海（董事），祝雁灵（董事），谭连起（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谭连起（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志清（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志清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1905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陈卫（监事会主席），朱琮（监事），陈雅萍（职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张宗合（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谭连起（董事），赵勤（董事），袁波（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9700（万元），出资比例99%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出资额300（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三)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泛光照明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致：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周永（收） 电话：136-6260-8466 电子邮箱：xianji@leyardzm.com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

泛光照明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经议标并友好协商后，我司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见证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兹确定委托贵司【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泛光照明分包工程单位，以上的委托是按以下的条款为依据：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洞。

2. 合同价款

2.1 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包干，含税总价为：人民币【6,500,000.00】元，大写【陆佰伍拾万元整】；其中增值税税率为【9】%。

原投标价为柒佰壹拾柒万壹仟肆佰捌拾捌圆伍角，经澄清问卷调整及双方友好协商后最终优惠价为陆佰伍拾万元，按照投标书第 12.14 条第（4）款内容，针对原回标清单下浮 13.86%（措施费不参与下浮），调整之后的单价将作为计算中期付款、工程变更及竣工结算的依据，（其中合同清单已作下浮处理，单价分析表未下浮）。

2.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

调整公式如下：

合同调税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1+原适用税率）×（1+新适用税率）

2.3 本合同属于按招标文件、往来函件固定总价包干,包括乙方按照本合同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合同要求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含赶工费、加班费)、材料设备费(含材料检验费)、机械费(已含多次进退场费)、施工手续及办证费(涉及政府相关规定需要办理的)、安装费、调试费、深化设计费、施工配合费、水电费、临时设施费、成品保护费、检测费、验收费(含政府主管部门的检验、试验及相关费用)、工程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管理费、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及规费、利润、增值税等承担本工程所应缴纳的税金、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可预见或不可预见因素等。在合同执行期内,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以上合同总价不论任何情况均不予调整。

3. 结算方式

3.1 结算造价=合同价款+经甲方审核并经业主方最终确认的变更签证价-减少项目-违约金±其它。

4. 付款方式

4.1 预付款保函: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日历天内,乙方向甲方足额提交保额为合同总价的 10% (千位取整),即陆拾伍万元的预付款保函,需按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认可的格式,且为经甲方同意的银行所出具的不可撤销的独立预付款保函,保函的有效期应持续至预付款全额扣回后 30 个日历天。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届满后,甲方将其退还给乙方。

4.2 预付款:甲方收到符合合同约定的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且乙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打样或深化设计等前期准备工作(若有)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下单,并向乙方支付当批次货物价款的 10% (千位取整)即陆拾伍万元作为预付款;

4.3 进度款按月支付:乙方于每月 20 日向甲方、监理方、业主方申报上月 20 日至当月 19 日完成工程量及对应产值、按工程进度比例的措施费(由甲方确认本工程形象进度)支付申请资料,甲方于 3 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成并上报监理方,监理方于 3 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成并上报业主方,业主方在监理方审核完成后于次月底完成审批。按业主方每月最终审核的产值并扣除违约金、赔偿款及当期最终审核产值 20%的预付款回扣等所有应扣款项,且受限于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流程,甲方向乙方支付月度经审核确定最终金额的 85%以及经业主方审核确定的当期措施费金额。

- 4.4 当进度款（含经业主方审批同意的变更款）累计支付至本工程包干总价的 85% 时暂停支付。
- 4.5 当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经甲方、监理方、业主方和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如需要）通过且收到乙方提交的全部竣工资料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工程包干总价的 87.5%。
- 4.6 取得工程所在地政府消防部门签发的“消防验收合格”文件，且通过工程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向甲方提交资料办理竣工结算，并配合业主方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办理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在竣工验收备案完成后 1 个月内，并受限于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流程，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经审核确定已完成产值的 90%，并扣除违约金、赔偿款等所有应扣款项。
- 4.7 在竣工结算完成且甲方完成全部城建档案提交且向业主方提交全部工程资料后，并受限于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流程，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工程最终结算价款的 97%，剩余 3% 作为质量保证金。
- 4.8 质量保证金：项目拿到竣工验收合格证之日起满 3 年，且符合附件《质量保修书》中质量保证金退还条件，办理完本合同保修合格证明，并扣除违约金、维修费等应扣费用后（如有），甲方将剩余质量保证金无息支付给乙方，但并不免除乙方的保修责任与质量责任。
- 4.9 变更款的支付：当变更项目已完工且经甲方、监理方工程师验收合格，变更指令、变更签证单、变更完成确认单齐全，业主审核金额后的变更款于结算时支付。（若变更项目为增加合同价款的，可按甲方及业主方审核金额后 50% 随当月进度款支付；若变更项目为减少合同价款的，则按甲方及业主方审核后的金额在当月进度款中 100% 扣除。）
- 4.10 付款流程：当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具备，乙方于收到甲方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在上述税务发票提供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工程款。
- (1) 如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无法通过税务机关的认证的，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工程款且无须向乙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2) 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乙方应自行承担其引发的所有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法律、经济责任），还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或罚金及相关其他损失等）。
 - (3) 因国家和当地税务政策变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变动后的政策办理相关税务业务，乙方无条件接受。

- 4.11 如甲方支付第一次进度款时乙方未按本附件对保函的相关要求向甲方提交保函的，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进度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4.12 支付方式:如乙方须变更收款帐户,应提前 15 个日历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如因为乙方提供的收款账户有误、变更未及时通知甲方等导致乙方资金流失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 工期要求及工期违约赔偿金

- 5.1 工期：本项目竣工时间要求为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
- 5.2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 5.2.1 乙方按照甲方认可的工期施工，乙方每月实际完成工期比甲方批准的月度进度计划每滞后一个日历天，甲方暂扣乙方进度款 20 万元。乙方最终安装完成的工期如果能达到合同约定工期要求的（含甲方已批准的工期顺延天数），则暂扣进度款一次性返还。若最终无法达到合同工期要求的（含甲方已批准的工期顺延天数），则暂扣的款项不予返还。
 - 5.2.2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于限期内制定甲方认可的抢工措施、确保工期目标的实现；如乙方拒不配合，甲方有权实施抢工方案，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 5.2.3 如乙方不服从甲方的安排部署，导致最终工期延误 15 个日历天的，除合同约定乙方须承担的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额外对乙方处罚违约金 5 万元，经业主方书面同意后有权解除合同，若因此导致第三方向甲方索赔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6. 履约保函

在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15 个日历天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额度为本合同总价 10% 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截止至本工程结算完成后 6 个月。若工期延长，则乙方应立即无条件将履约保函有效期相应延长。如银行仅同意出具具有固定期限的保函（该固定期限须经甲方同意），乙方应在保函到期前提前至少一个月进行续期（或提交新的等额保函予以替换），以确保保函有效期持续至本条款约定所涵盖的最终日期。保函续期（或替换）次数不限，保函续期（或替换）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内。如乙方拒绝续期或未能在保函到期前提前一个月成功续期的，甲方有权提取

该保函项下的全部担保金额或从后续其他款项中抵扣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期限内，如若履约保函担保额度不足本合同总价 10%，当保函金额不足以支付甲方违约金时，甲方可从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予以扣除。乙方逾期未提交履约保函的，每延迟 1 个日历天，乙方按照拾万元向甲方支付延期交纳违约金；同时，甲方亦有权从其他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相应金额作为履约担保。

7. 争议解决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任何争议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合同文件组成

本合同组成文件以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澄清答疑文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工料规范/技术要求、工程界面划分表
- (6) 图纸
- (7) 工程量清单
- (8) 其余合同附件
- (9) 甲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颁发的项目管理相关的制度和程序

当本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同一顺序的组成文件之间相互矛盾的，以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如技术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较严格的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经甲、乙双方盖章确认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是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当此等文件与上述合同文件不一致时，以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9.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贰】份，如乙方同意和接受上述各项条件，乙方须在【贰】份函件之相应位置签字和加盖公章，以便装订于合同文件内。当乙方确认本函件后，在正式合同编制完成及签字以前，本函件作为甲方与乙方之间的合同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约束力，正式合同文件之内容与本中标通知书、合

同来往文件相同，除非得到甲、乙双方同意，双方按上述文件所载之权责将不会修改、增加或减少。

见证方：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授权代表：



日期：2019年10月12日

(2) 合同

CSCEC4sz-2017-005DJTKZC-指定分包013



HQ-ZY-191104-01

合同编号:

2519025 1/3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
大厦二期项目

泛光照明分包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文件

2020年1月

总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 泛光照明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总承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现甲方将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泛光照明分包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事项 委托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项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洞
- 1.3 项目简介：详见工料规范
- 1.4 工程名称：【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泛光照明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范围

- 2.1 本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泛光照明分包工程的泛光照明深化设计、泛光灯具、航空障碍灯、管线、照明控制系统等的供应及安装。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

本合同：固定总价包干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陆佰伍拾万元整

（小写）6,500,000.00 元

不含税总价：（小写）5,963,302.75 元

税金：（小写）536,697.25 元

最终以双方实际结算金额作为合同结算金额。

报价明细及构成：详见《工程量清单》。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人民币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

调整公式如下：

合同调税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合同或结算金额-开具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额）/（1+原适用税率）×（1+新适用税率）

敬

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较严格的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7 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3月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4楼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玖】份，具有同等效力，业主方【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叁】份。

9 争议的解决及适用法律

- 9.1 解决争议的约定：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任何争议任何一方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9.2 在解决争议期间，除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均应继续执行。
- 9.3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10 合同附件

附件一：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附件二：预付款保函

附件三：工程质量保修书

李根

(此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乙方：（盖章）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见证方：（盖章）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witness.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at the bottom right.

(3)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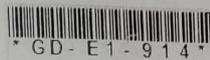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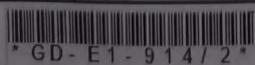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				
工程地点	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大道南面石鼓路西面	建筑面积	116318.51平方米	工程造价	66842.465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40层		
	钢结构		地下：4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520160259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年9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1805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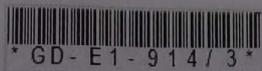
组长	池信松
副组长	李灿
组员	康巨人、吴昱、易沙、王路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悬	汪孝忠、覃高明、郭颖、柯珊珊、胡俊博、谭水华、钟考明、刘清君、王永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田家京	雷震宇、曹文兵、周光强、刘勇、叶家辉、周永涛、李维衡、周光强
工程质控资料	王小艳	郑育武、杨丰宁、纪晓龙、宋高庆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 全性能资料核查/实 体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 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池信松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建造师	池信松
2	陈悬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土建)	工程师	陈悬
3	汪孝忠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钢结构)	工程师	汪孝忠
4	田家京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电气)	工程师	田家京
5	郭颖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建筑设计)	工程师	郭颖
6	李旭鹏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幕墙)	工程师	李旭鹏
7	谭水华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精装修)	工程师	谭水华
8	覃高明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结构设计)	工程师	覃高明
9	叶家辉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电气)	工程师	叶家辉
10	周永涛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给排水)	工程师	周永涛
11	曹文兵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暖通)	工程师	曹文兵
12	王小艳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资料)		王小艳
13	郑育武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资料)	资料员	郑育武
14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康巨人
15	李灿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灿
16	钟考明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土建)	工程师	钟考明
17	李维衡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维衡
18	周光强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周光强
19	杨丰宁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杨丰宁
20	吴昱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吴昱
21	李彬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电气)	工程师	李彬
22	杨天亮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给排水)	工程师	杨天亮
23	袁蔓菁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暖通)	工程师	袁蔓菁
24	易沙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易沙
25	王勇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王勇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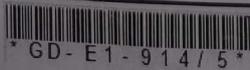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6	刘家宏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专业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刘家宏
27	田应茹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专业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田应茹
28	刘雨薇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专业负责人	刘雨薇	刘雨薇
29	王路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路
30	纪晓龙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纪晓龙
31	姜正荣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姜正荣
32	董鑫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董鑫
33	宋高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宋高庆
34	甘明彦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甘明彦
35	刘运东	江苏帝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刘运东
36	余昆明	四川天府防火材料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余昆明
37	夏克勇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夏克勇
38	张强	嘉特纳幕墙(上海)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强
39	吴冠男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吴冠男
40	朱永龙	广州华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朱永龙
41	徐延光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徐延光
42	刘勇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勇
43	李移军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移军
44	李昊	深圳市创捷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昊
45	张风	北京鸿合职能系统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风
46	姜涛	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姜涛
47	胡林生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胡林生
48	杨青	蒂升电梯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杨青
49	续华新	广东粤明动力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续华新
50	彭继章	中建四局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彭继章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1	杨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自工	杨坤
52	曹锡鹏	神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助工	曹锡鹏
53	曹玉昆	神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员	助工	曹玉昆
54	刘余顺	四川天府汇成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助工	刘余顺
55	许文平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工	许文平
56	陈国秀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助工	陈国秀
57	陈以松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工程师	陈以松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				
工程地点	南山区西丽街道同发南路西面兴科路北面	建筑面积	124382.56平方米	工程造价	73629.264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44 层		
	钢结构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52017003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年9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1805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苏州伍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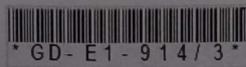
组长	池信松
副组长	彭光华
组员	康巨人、吴昱、易沙、朱白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悬	汪孝忠、覃高明、郭颖、柯珊珊、胡俊博、谭水华、钟考明、刘清君、王永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田家京	雷震宇、曹文兵、周光强、刘勇、叶家辉、周永涛、李维衡、周光强
工程质控资料	王小艳	郑育武、杨丰宁、纪晓龙、宋高庆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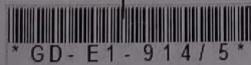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池信松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师	池信松
2	陈悬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土建)	设计师	陈悬
3	汪孝忠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钢结构)	工程师	汪孝忠
4	田家京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电气)	工程师	田家京
5	郭颖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建筑设计)	工程师	郭颖
6	李旭鹏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幕墙)	工程师	李旭鹏
7	谭水华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精装修)	工程师	谭水华
8	覃高明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结构设计)	工程师	覃高明
9	叶家辉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电气)	工程师	叶家辉
10	周永涛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给排水)	工程师	周永涛
11	曹文兵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暖通)	工程师	曹文兵
12	王小艳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资料)	"	王小艳
13	郑育武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资料)	工程师	郑育武
14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康巨人
15	彭光华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彭光华
16	钟考明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土建)	工程师	钟考明
17	李维衡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维衡
18	周光强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周光强
19	杨丰宁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杨丰宁
20	吴昱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吴昱
21	李彬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电气)	工程师	李彬
22	杨天亮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给排水)	工程师	杨天亮
23	袁蔓菁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暖通)	工程师	袁蔓菁
24	易沙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	易沙
25	王勇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王勇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6	刘家宏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专业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刘家宏
27	田应茹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田应茹
28	刘雨薇	深圳市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刘雨薇
29	朱白云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朱白云
30	纪晓龙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纪晓龙
31	姜正荣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姜正荣
32	董鑫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董鑫
33	宋高庆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宋高庆
34	甘明彦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甘明彦
35	刘运东	江苏帝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刘运东
36	余昆明	四川天府防火材料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余昆明
37	夏克勇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夏克勇
38	张强	嘉特纳幕墙（上海）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强
39	华万涛	苏州伍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华万涛
40	朱永龙	广州华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朱永龙
41	徐延光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徐延光
42	刘勇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勇
43	李移军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移军
44	李昊	深圳市创捷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昊
45	张凤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凤
46	姜涛	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姜涛
47	胡林生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胡林生
48	杨青	蒂升电梯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杨青
49	续华新	广东粤明动力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续华新
50	彭继章	中建四局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彭继章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1	王强	苏州工业园区装饰	预算员	助工	王强
52	杨中军	中建四局	预算员	助工	杨中军
53	曹智明	苏州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助工	曹智明
54	肖玉昆	苏州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助工	肖玉昆
55	刘余融	四川天府防务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助工	刘余融
56	许良平	中建四局	技术员	助工	许良平
57	陈国秀	中建四局	技术部经理	助工	陈国秀
58	陈波松	利业佳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装饰	陈波松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 GD-E1-914/5 *

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此区域包含大量红色圆形印章，部分印章文字如下：

- 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 嘉特纳幕帘(上海)有限公司
- 捷科技有限公司
- 捷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 防火材料有限公司
- 安工程有限公司
- 明股份有限公司
- 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深圳洪涛集团
- 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 设计有限公司
- 勘察单位
- 单位(项目)负责人
- 总监理工程师
- 单位和项目注册建造师
- 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单位和项目注册建造师：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年月日	注册号11014917 有效期2024.04.25	粤1440103055(00) 建筑 2019.09.07	年月日	年月日

* GD- E1- 914/ 6 *

大疆天空之城大厦、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

泛光照明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结算协议书

经友好协调，各方同意大疆天空之城大厦项目、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泛光照明分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HQ-ZY-191104-01)的结算工作已全部完成，最终结算价款为¥11,876,266.50，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捌拾柒万陆仟贰佰陆拾陆元伍角零分。

业主及承包单位同意大疆天空之城大厦项目、大疆天空之城大厦二期项目泛光照明分包工程施工合同已完全竣工，而承包单位不再有任何额外索赔的要求，业主亦同意不会在最终结算价款中扣除任何拖期违约赔偿金。

承包单位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刘剑宏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日期:

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权易文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日期:

业主单位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马达 2024.5.23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日期:

测量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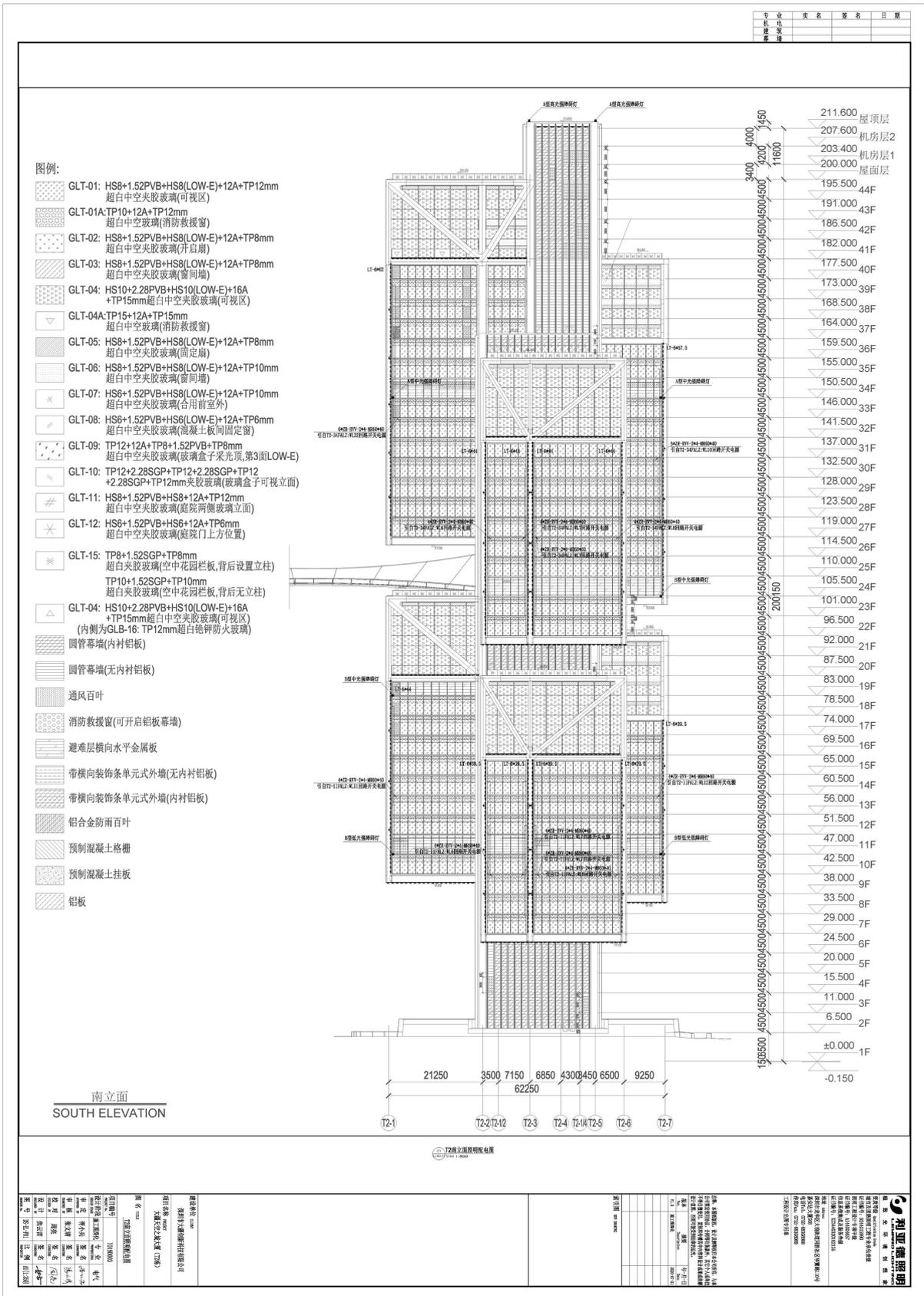
务腾(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日期:

(4) 项目高度立面图 (建筑高度 211.6 米)



(5) 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709234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祝雁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徐进（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孟庆海（董事），祝雁灵（董事），谭连起（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谭连起（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志清（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志清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1905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陈卫（监事会主席），朱琮（监事），陈雅萍（职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张宗合（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谭连起（董事），赵勤（董事），袁波（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9700（万元），出资比例99%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出资额300（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四) 中关村大街沿线夜景照明工程（一期）一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9年05月29日 所递交的 中关村大街沿线夜景照明工程（一期）一标段（工程名称）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收，被确定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	中关村大街沿线夜景照明工程（一期）一标段	建设规模	约3.4公里
建设地点	中关村大街区域		
中标范围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范围内的南起腾达大厦北至北三环，共含18栋公共建筑及广场部分的城市照明工程		
中标价格	小写： <u>70740137.72</u> 元 大写： <u>柒仟零柒拾肆万零壹佰叁拾柒元柒角贰分</u>		
中标工期	9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06月18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9年09月16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丘蔚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资格	
备注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北京中关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李国伟 (签字或盖章)

2019年06月12日



(2) 合同

中关村大街沿线夜景照明工程（一期）一标段

施工合同

发包人：北京中关村大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6月

挂

合同协议书

编号:

发包人(全称): 北京中关村大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国伟

法定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7号二层209室

承包人(全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志清

法定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508

发包人为建设中关村大街沿线夜景照明工程(一期)一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关村大街沿线夜景照明工程(一期)一标段

工程地点: 中关村大街区域

工程内容: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范围内的南起腾达大厦北至北三环,共含18栋公共建筑及广场部分的城市照明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海淀发改[2019]30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地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范围内的南起腾达大厦北至北三环,共含18栋公共建筑及广场部分的城市照明工程。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6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9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柒仟零柒拾肆万零壹佰叁拾柒元柒角贰分（人民币）

（小写）¥：70740137.72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428191.14 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267821.66 元

暂列金额（除税）：/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除税）：/ 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丘蔚； 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520103196104252813；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J03200503786；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286823。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14406081022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05）0008789（补1）。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及附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记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九份，其中合同双方各执四份，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9年6月 24 日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2019年6月 24 日

签约地点：北京市

(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中关村大街沿线夜景照明工程(一期)一标段	结构类型	/	层数/ 建筑面积	/
施工单位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有荪	开工日期	2019年06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丘蔚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黄永东	完工日期	2019年09月26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 使用功能 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 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 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丘蔚 2019年9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徐有荪 2019年9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黄永东 2019年9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常... 2019年9月26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4) 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709234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祝雁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徐进（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孟庆海（董事），祝雁灵（董事），谭连起（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谭连起（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志清（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志清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1905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陈卫（监事会主席），朱琮（监事），陈雅萍（职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张宗合（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谭连起（董事），赵勤（董事），袁波（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9700（万元），出资比例99%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出资额300（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五) 2021 年龙华区北站中心公园灯光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10102001001

标段名称: 2021年龙华区北站中心公园灯光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2406.631926万元

中标工期: 45天

项目经理(总监): 丘蔚



本工程于 2021-07-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子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8-19

熊帅



查验码: 309632187312515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 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华区北站中心公园灯光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熊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053983602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梅龙大道 2283 号国鸿工业园 1 栋 4、5 楼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承包人（全称）：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志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8807150P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B 座 18 层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1 年龙华区北站中心公园灯光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北站商务区核心地段北站中心公园 建设范围规模约 17.5 万平方米，共建设 13 个夜游节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灯具部分、山地滑梯、雾森系统、数字水帘系统、P40 格栅灯膜（共形屏）、户外地砖屏（互动地坪）、配电部分、控制部分、箱变部分、激光控制

部分、内容制作部分及音响系统等。项目总概算 2995.38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2021 年龙华区北站中心公园灯光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2)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3)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项目。发包人有权力根据需要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服从，不得有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电气工程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零陆万陆仟叁佰壹拾玖元贰角陆分（¥24066319.2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玖仟柒佰伍拾壹元零角伍分（¥339751.05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 8 月 3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公章)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053983602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8807150P
地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生态科技园 12 栋 B 座 17 楼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0755-88308988
传真：	传真：0755-8830898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maozhenzhu@leyardzm.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生态园支行
账号：	账号：4000134919100100540

(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华区北站中心公园灯光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华区北站中心公园灯光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层	
	/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德润规划设计院（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夏军
副组长	林均章
组员	童志根、刘陆通、董子鑫、骆华容、邹阳、丘蔚、柯永坚、李刚、沈丹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丘蔚	骆华容、邹阳、柯永坚、李刚
工程质控资料	丘蔚	骆华容、邹阳、柯永坚、李刚、沈丹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夏平	龙华城管局			
2	童志根	城管局灯考部			
3	张	张			
4	黄子鱼	文升高新			
5	邹阳	德润设计			
6	林如荣	文升高新			
7					
8	刘达通	广州高新			
9	白舒	利业信智			
10	柯永伦	利业信			
11	李刚	利业信			
12	马学军	德润设计			
13	收	利业信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6日	总监理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02157 有效期: 2021.06.10 2023年4月2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粤1442006200810220(00) 机电 2024.08.24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6 *				

(4) 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709234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祝雁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徐进（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孟庆海（董事），祝雁灵（董事），谭连起（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谭连起（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志清（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志清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1905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陈卫（监事会主席），朱琮（监事），陈雅萍（职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张宗合（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谭连起（董事），赵勤（董事），袁波（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9700（万元），出资比例99%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出资额300（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六) 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 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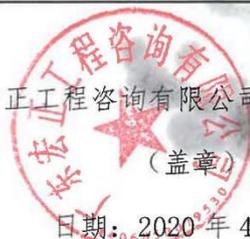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	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 标段）（二次）
项目编号	JG2020(SZ)XZ0010
招标人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34667078.51 元
其他说明	1、评审时间：2020 年 4 月 13 日 2、评审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28 号公交大厦 4 楼（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三室 3、请依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确定的事项和承诺等内容签订合同。 4、合同数量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共同协商确定，其中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
联系方式	招标人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757-29878058 招标代理联系人：卢志盛 联系电话：0757-86319790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0 年 4 月 26 日

(2) 合同

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 标段）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JG2020(SZ)XZ0010
项目名称：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
（I 标段）
合同编号：佛新城建 sg-2020-057

甲方：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 年 5 月

甲 方：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乙 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见证方：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标段）的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项目名称及编号

- 1、项目名称：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标段）
- 2、项目编号： JG2020(SZ)XZ0010

二、 一般标准和技术规范

本项目的材料、设备、安装必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项目所在地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 1、《普通照明用 50V 以上自镇流 LED 灯具安全要求》GB24906-2010
- 2、《普通照明用自镇流 LED 灯性能要求》GB/T24908-2014
- 3、《装饰照明用 LED 灯》GB/T24909-2010
- 4、《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GB50150-2015
- 5、《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54-2014
- 6、《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9-2016
- 7、《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8-2006
- 8、《灯具一般安全要求与试验》GB7000.1-2015
- 9、《投光灯具安全要求》GB7000.7-2005
- 10、《固定式通用灯具安全要求》GB7000.201-2008
- 11、《嵌入式灯具安全要求》GB7000.201-2008
- 12、《投光照明灯具光度测试》GB/T7002-2008

三、 项目技术要求

详见合同附件（3）。

四、 服务范围、内容和要求

1、服务范围、内容：

乙方须按照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标段）项目甲方所提供的图纸、预算清单、设计说明、设施设备要求、技术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材料采

(1) 需要甲方批准的其他事项包括变更、洽商、签证、计量、工期延长、费用调整、监理规划、监理细则等，其它详见甲方与监理人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及甲方制订的相关规定。

(2) 监理工程师代表任命和撤回：按监理合同规定或甲方要求执行。。

八、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34667078.51元（小写）；（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陆拾陆万柒仟零柒拾捌元伍角壹分。

2、本项目实行综合单价包干，按实结算，合同金额包括：深化设计费、人工费、设备费、主材费、辅材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税费、运输、维保费、检测费、场地清理费、应急指导、维护运营费、灯光动画创作及播放费、为维护员工购买的各种保险费（含高空作业保险）、相关税金、实施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中标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等全部费用。

本项目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费用，最终以财政部门或甲方或其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单位审定为准。

3、乙方因完成本项目须缴纳的一切税费和各种公司取费均由乙方承担，并包含在所报的单价或总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由乙方提供的用于本项目的所有货物、服务、商业软件（或自主研发的其他软件）和其他专利技术，均应理解为得到了厂家、软件或其他专利权所有人的充分授权，在本项目建设安装、系统搭建和使用过程中而引起的知识产权争议、纠纷或诉讼产生的任何费用和（或）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需履行后续亮化项目（包括一期II、III标段及二期、三期等）的设备及系统并入、安装调试配合及灯光秀动画视频整体联动调试等相关工作，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当中，不再另行列支。

5、项目实施时，设备及材料需按投标文件的承诺，且不得低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并须报甲方或监理单位同意后方可进场。如需更换，须采用同等档次或以上品牌的设备及材料，且取得甲方的书面确认后才能实施。

6、主要材料、设备及其样品须满足甲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的要求，其品牌应选用乙方投标时已授权品牌或填报的品牌，且不得低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并须报甲方或监理单位同意后方可进场。安装时最终所使用的材料或设备，以合同履行过程中，经甲方最终确认为准。如乙方安装过程中使用的材料、设备与甲方确认的产品不符，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材料或设备，直到符合甲方要求为止，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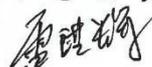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天虹路龙舟广场

电话：0757-29878058

传真：0757-29878058

日期：2020年 5 月 26日

经办人：

校对：肖广娟

乙方（盖章）：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
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508

电话：0755-88308988

传真：0755-88308988

日期：2020年 5 月 26日

开户名称：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102001512010086487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新洲支行

见证单位：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
业务电话：
合同生效日期：2020年 5 月 26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反（1标段）

验收日期：2020.6.28

建设单位(盖章)：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W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标段）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34667078.51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29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文业照明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三色石环境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德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梁承君
副组长	雷洪辉
组员	雷洪辉、黄振华、张睿、农大为、周亮、刘印、廖冬华、陈镜生、吴韶君、吴小伟、王汉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雷洪辉	雷洪辉、黄振华、张睿、周亮、刘印、廖冬华
工程质控资料	雷洪辉	雷洪辉、黄振华、张睿、刘印、廖冬华、尹霞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7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经核定符合要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智斌	新城开发			李智斌
2	李秋英	顺德片区建设局			李秋英
3	陈建	新城开发			陈建
4	陈洪洲	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陈洪洲
5					
6	周亮	深圳文世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周亮
7	阮大为	深圳三色石			阮大为
8	阮大为	阮大为			阮大为
9	梁冬华	广东德正			梁冬华
10	梁冬华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梁冬华
11	梁冬华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梁冬华
12	梁冬华				梁冬华
13	黄振宇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黄振宇
14	梁冬华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梁冬华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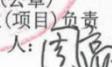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项目在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共同努力下，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标段）材料及设备已安装并调试完成。经自检，施工质量符合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具备验收条件，经验收组一致评定本项目为“合格”。在此，对建设单位领导的大力支持及监理单位过程中严格的管控下圆满完成了项目施工及验收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0.6.28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4) 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709234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祝雁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徐进（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孟庆海（董事），祝雁灵（董事），谭连起（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谭连起（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志清（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志清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1905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陈卫（监事会主席），朱琮（监事），陈雅萍（职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张宗合（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谭连起（董事），赵勤（董事），袁波（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9700（万元），出资比例99%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出资额300（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二、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

(一) 项目经理-陆枝贤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时间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1	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1814	2019-8-22 至 2022-2-26	深圳南山区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	南沙天后宫夜经济灯光亮化及配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936	2023-11-24 至 2023-12-30	广州南沙区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后附业绩证明文件

(1) 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合同

CM • SZ-VSBP3-SG-021

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 泛光照明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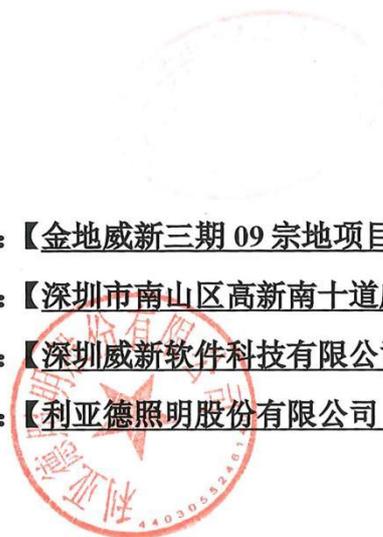
合 同

工程名称：【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十道威新软件园三期工地】

发 包 方：【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条款

发包方：【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电 话：【0755—23180881】
传 真：【0755—23180999】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 9 号威新软件科技园 5 号楼】
承包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0755-88308988】
传 真：【0755-88308989】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508】
开户银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洲九街南嘉葆润金座家园一层】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新洲支行】
开户帐号：【102001512010086487】

本项目采取招标方式确定由承包方承接，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及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和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定义

- 1、 发包方(又称甲方)：【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 2、 承包方(又称乙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3、 工程质量监督单位：【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
- 4、 本工程：【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正式名：金地中心）泛光照明工程】
- 5、 本合同：【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正式名：金地中心）泛光照明工程合同】
- 6、 合同价款：以中标价格为工程承包合同价。
- 7、 工程总价：工程竣工验收后，按合同要求实际应支付承包方的价款总额。
- 8、 规范、标准：现行的国家颁发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规范及标准。
- 9、 甲定乙购材料/设备（如有）：发包方确定材料设备品牌、规格、型号、供应商及价格等，由承包方按照发包方要求进行采购的材料/设备。

10、甲方指定品牌乙购材料/设备（甲限品牌）：发包方指定几个材料/设备品牌，由承包方采购的材料/设备。

11、甲购材料/设备（如有）：发包方自行采购材料/设备，由承包方应用于本工程中。

第二条 承包范围

本项目泛光照明工程深化设计、相关材料设备供应及安装、控制系统施工及调试、5年的质保责任等。以上承包范围只是概括性描述，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的，具体详见合同各组成部分如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商务要求等。

第三条 合同价款、承包及结算方式

本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18,149,762.41】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壹拾肆万玖仟柒佰陆拾贰元肆角壹分】。

1、合同价详见后附合同价格清单，合同价格清单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合同价款是承包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招标文件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和工期等要求及自行深化设计后的图纸并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工程项目红线范围内二次搬运（不论运距大小）、装（卸）车、安装、半成品和成品保护、验收、检验、利润、规费、所有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及附加、所得税等所有税金）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及所有税费等因素计算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费用及风险后进行的报价，保证投标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承包方负责。
- (2) 承包方有责任为招标单位、监理单位、质监单位和设计单位、总包施工单位等进行工程检查时提供各种方便；并全力配合招标单位进行各种政府报批报建、办理开工许可证等工作。该费用已在合同价款中综合考虑。
- (3) 除甲购材料/设备的采购、包装、运输费用外，合同价款包含各类材料/设备的采购、包装、运输、工程项目红线范围内二次搬运（含甲购、甲定乙购、甲方指定品牌乙购、乙购材料/设备等，且不论运距大小）、装（卸）车、安装、半成品和成品保护、验收、检验、利润、规费、所有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金及附加、所得税等所有税金）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及所有税费等因素；

第八条 争端的解决

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当无法在互相协商的基础上求得解决时，双方同意提交市建设主管部门或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调解处理；如对调解处理结果不满意，双方同意向发包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如无其他裁决，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九条 附则

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政策、法令、法律及深圳市有关条例规定。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标后澄清答疑有约定的，按其约定）、答疑会议纪要、中标通知书及其他招投标相关说明、澄清文件作为该合同的有效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一式七份，发包方五份、承包方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付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本合同书于【2019年6月20日】在【深圳威新软件园5号楼】由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的代表在下面签署：

发包方（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9号

威新软件科技园5号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徐家俊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755)23180881

传真：(0755)23180999

电子邮箱：kuangzf@gemdalepi.com

签订时间：2019.6.20

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清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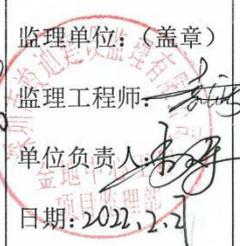
电子邮箱：

签订时间：2019.6.20

竣工验收单

项目：金地威新三期 09 宗地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编号：

合同名称	金地中心泛光照明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CM · SZ-VSBP3-SG-021
工程名称	金地中心总承包工程		
开工时间	2019年8月22日	完工时间	2022年2月26日
工期	99天	质量	合格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本项目泛光照明工程深化设计、相关材料设备供应及安装、控制系统施工及调试、5年的质保责任等。			
参加验收部门意见			
评定项目	物业	监理	业主
工程按图纸、技术要求施工完毕 (含变更签证)	/	符合要求	合格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	符合要求	合格
工期符合合同规定 (含业主方同意的顺延)	/	符合要求	合格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	合格	合格
施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陆枝贵 日期：2022.2.27	物业单位：(盖章) 物业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日期：2022.2.27	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日期：2022.2.27	业主单位：(盖章)  设计部： 成本部： 项目部： 单位负责人： 日期：2022.2.27

项目高度立面图（建筑高度 211.5 米）

金地商置威新软件科技园三期项目 夜景照明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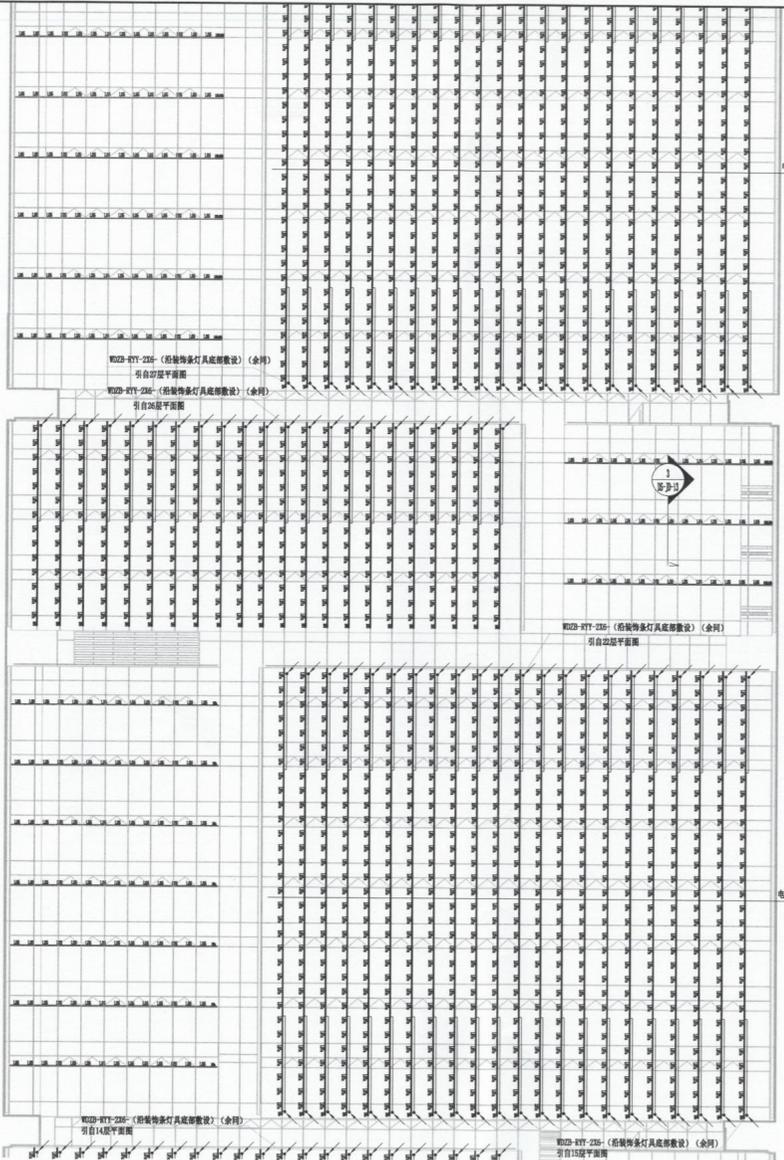
施工深化图



版本号: V1.0

编制日期: 2019.08.02

32	31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21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8	7	6	5	4	3	2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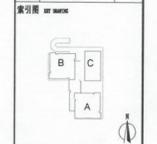
32F	137.100
31F	132.900
30F	128.700
29F	124.500
28F	120.300
27F	116.100
26F	111.900
25F	107.700
24F	103.500
23F	99.300
22F	94.800
21F	90.600
20F	86.400
19F	82.200
18F	78.000
17F	73.800
16F	69.600
15F	65.400
14F	61.200

A塔轴A-1至轴A-6电气立面图二 1:150

利亚德照明
Liyaide Lighting

项目负责人: 李洪涛
设计: 王强
审核: 张文清
校对: 赵文清
制图: 李洪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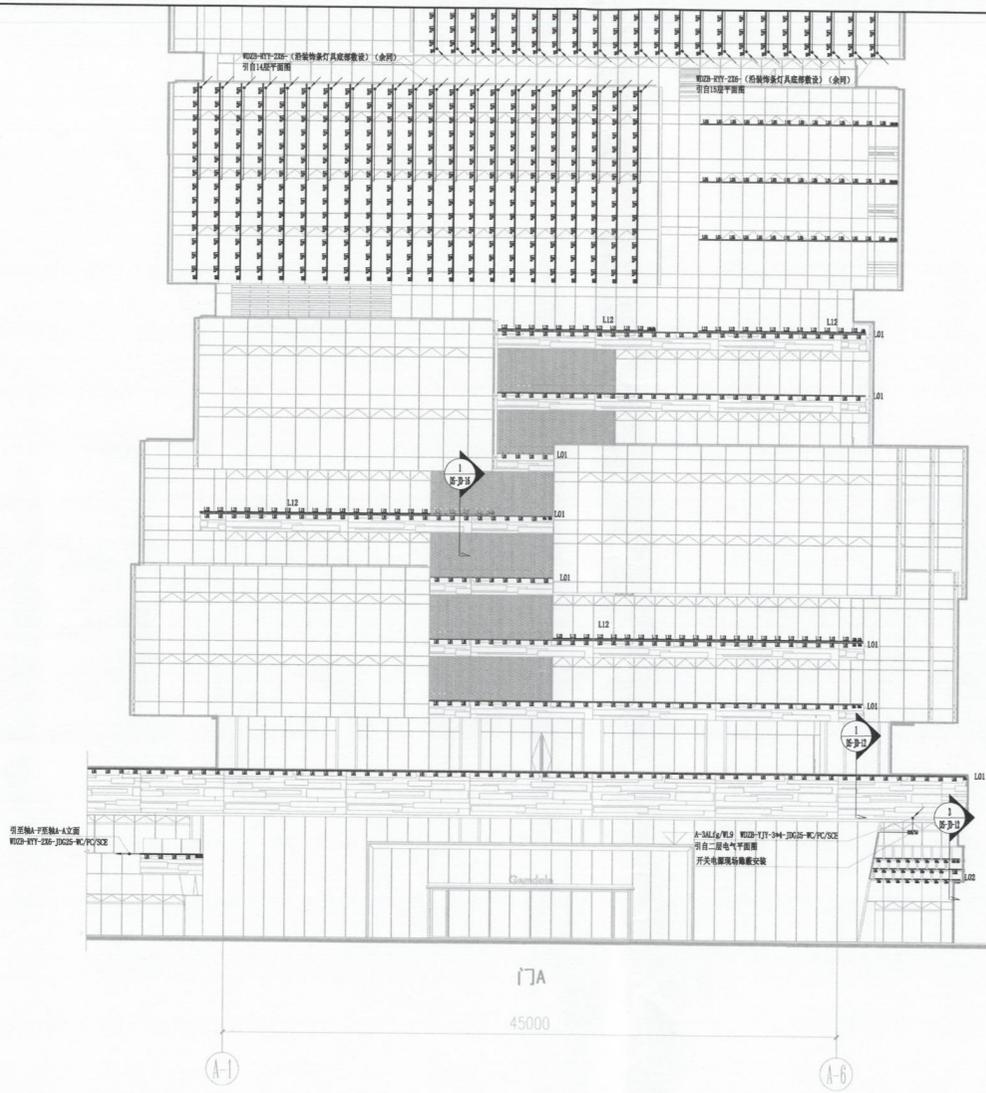
说明: 本图是根据设计说明及设计任务书编制的, 凡与本图不一致的地方, 均以设计说明及设计任务书为准。如有变更, 请及时通知设计单位, 以便及时修改。本图仅供施工参考,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上海碧浦照明工程
bpi
上海碧浦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沙路100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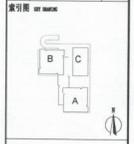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金茂湾里城软件科技园三期项目		
图名	A塔轴A-1至轴A-6电气立面图二		
项目编号	10000000000000000000		
设计阶段	施工图	专业	电气
设计人	李洪涛	姓名	李洪涛
审核人	张文清	姓名	张文清
校对	赵文清	姓名	赵文清
制图	李洪涛	姓名	李洪涛
图号	10000000000000000000	比例	1:150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700
800
900
1000



利亚德照明
Liyade Lighting
照明工程
地址: 上海
电话: 021-58009999

姓名	职务	签字/日期
王工	项目经理	王工/12
李工	设计	李工/12



项目名称	金地湾新城软件科技园三期项目		
工程名称	景观照明工程		
图名	A塔轴A-1至轴A-6电气立面图三		
项目编号	1000-0000		
设计阶段	施工图	专业	电气
审核	傅小兵	签字	傅小兵
校对	傅文清	签字	傅文清
设计	傅文清	签字	傅文清
图号	1000-0000	比例	1:100

A塔轴A-1至轴A-6电气立面图三 1:100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709234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祝雁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徐进（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孟庆海（董事），祝雁灵（董事），谭连起（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谭连起（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志清（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志清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1905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陈卫（监事会主席），朱琮（监事），陈雅萍（职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张宗合（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谭连起（董事），赵勤（董事），袁波（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9700（万元），出资比例99%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出资额300（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2) 南沙天后宫夜经济灯光亮化及配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正本
ORIGINAL

南沙天后宫夜经济灯光亮化及配套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

合同编号：旅游合同 2023-205号

发包人：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业主）

广州南沙建设维护管理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承包人：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业主）
广州南沙建设维护管理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承包人（全称）：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南沙天后宫夜经济灯光亮化及配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南沙天后宫夜经济灯光亮化及配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内容及规模：

1) 工程内容：根据发包人提供的项目需求书及相关资料和工程管理要求，完成本项目的设计、施工及验收等工作。具体详见项目需求书。

2) 工程规模：南沙天后宫夜经济灯光亮化工程（景区功能照明系统、景区建筑群艺术亮化系统等）约 1100 万元。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工程承包范围

1) 工程设计范围包括且不限于：编制初步设计和概算、施工图设计和概算、设计变更、与周边工程及后续项目衔接专项设计及整体设计方案论证，协助报批报建工作、技术文件编制及必要的专项研究、现场服务等。

2) 施工范围包括且不限于：按照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绿色施工措施等）、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施工图预算编制、包竣工图编制、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

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包防疫措施等。

其他：承包人协助相关报批、报建、验收：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并提交报批报建相关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工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承包人应自行完成或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咨询单位完成项目实施前所需的报建资料，并配合发包人取得上述部门对项目报建文件的批复意见，相关费用已在合同价款中综合考虑，不另行计取支付。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

上述内容最终以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澄清文件）、经审定的设计图纸、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内容及设计施工总承包修订合同为准，且包括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

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施工，发包人有权在限额范围内，对本项目的范围和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2、承包方式：本项目为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包设计、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绿色施工措施等）、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施工图预算编制、包竣工图编制、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包防疫措施相关费用等。

三、合同工期

1、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设计。

2、2023 年 12 月 30 日前完工、交付。

注：总工期及各节点工期均指日历天，已包括采购、供应、施工、安装、各种工序配合、验收及竣工备案等时间在内。且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节点工期时，已充分考虑以下因素：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

停电、节假日、工地、政府疫情防控限制及周边环境等不利影响因素；发包人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以及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方已预见或可能预见到的其他各种风险和因素；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影响除外。

发包人（业主）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对本工程中的节点工期进行适当提前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关键节点工期的调整，不得延误。

四、工程质量标准

1、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设计的相关标准、规范及本工程项目需求书的要求。

2、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合同价款暂定为（中标价）：¥9,365,016.87 元（大写：人民币玖佰叁拾陆万伍仟零壹拾陆元捌角柒分），其中：含税工程设计费用为：¥296,250.76 元，不含税金额为¥279,481.85 元，税费为¥16,768.91 元，税率为 6%；含税建安工程费用为：¥9,068,766.11 元，不含税金额为¥8,319,968.91 元，税费为¥748,797.20 元，税率为 9%。

1、本合同价款仅作为签约合同价（即中标价），实际合同价款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确定，预算经发包人审定后，以修正合同形式修正合同价款。

1) 设计部分：以工程设计费中标价作为合同中设计部分暂定价。设计费结算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以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为计费标准，按修正合同中的审定施工预算价为计费基数，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得出，系数为：（1）工程类别为建筑市政工程，专业调整系数：1.0；（2）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3）附加调整系数：1.0。设计费结算价最高不超过设计费中标价。

2) 施工部分：以建安工程费中标价作为合同中施工部分暂定价。最终以经招标人审定的工程预算为基础，总价结合中标下浮率（承包人投标时所报下浮率）修订合同价，签订修正合同，工程量以招标人审定的施工图按实计量，施工图预算价不得超过合同中施工部分暂定价。

步协商补充条款)。

十八、合同生效

1、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11月20日

2、合同签订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3、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即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终止或双方协商一致后终止。

(此页以下无正文)

业主：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建设维护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禾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联系电话：0755-88308988

传 真：0755-88308989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新洲支行

帐 号：102001512010086487

邮政编码：518000



20.2.5 结构体系、关键工序、新的工艺、技术难题须经设计咨询单位复核，必要时组织评审，对提出的意见进行有效的解决和修改。评审费包含在设计费内，不另行支付。

20.2.6 设计咨询合同约定的其他内容承包人须一并遵守。

20.2.7 施工现场的设计图纸修改、变更，深化设计须经设计咨询单位审核同意后才能开展工作，并组织相关技术交底。

20.2.8 因项目规划报建、消防设计审核等需要的复印图纸，其复印费用由设计单位负责。

20.2.9 配合业主完成项目实施过程中非设计原因引起的红线内外的设计变更事项，并按业主要求出具设计变更图纸。

20.3 项目实施的全过程中，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发包人（业主）关于全过程造价咨询的管理规定及有关要求，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贯穿设计、招标、施工及竣工结算等各个阶段，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等各阶段的限额设计管理，概算、预算编制管理，合同价及合同清单（包括定额组价及工料机价格）的确定，变更设计方案比选及工程变更费用审核，配合发包人（业主）对工程进度款的审核提供咨询服务，竣工结算资料审核及结算跟进，财务决算组织工作等有关本工程涉及到的属于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范围的全部工作及一切附属工作，具体工作内容以发包人（业主）与咨询单位的书面合同为准。

施工部分专用条款

第 1 条 一般规定

1.1 定义与解释

1.1.1 发包人法定代表人： / ，在本工程合同实施全过程中，由李奂辛为委托代理人，负责本方一切组织领导工作。

1.1.2 承包人法定代表人：徐进，有效联系电话：13801679641，在本工程合同实施全过程中，由陆枝贤作为驻工地的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负责本方一切组织领导工作。

1.1.3 监理工程师：指由发包人（业主）委托执行本合同段工程质量及计量的检验、监督、验收的人员。

① 工程师应履行合同规定的职责。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南沙天后宫夜经济灯光亮化及配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南沙天后宫夜经济灯光亮化及配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南沙天后宫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9365016.87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南沙建设维护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董定荣 陆书贵
组员	郑路路 李和礼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郑路路 董定荣 李和礼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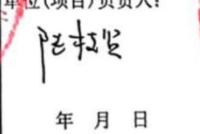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陈科	旅游公司			陈科
3	陈科	旅游公司			陈科
4					
5	陈	旅游公司			陈
6					
7					
8					
9	黄定荣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黄定荣
10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郭晓峰
11					
12					
13	陈礼	利亚德			陈礼
14	陈惠州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陈惠州
15	焦云雷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焦云雷
16	陆书岩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陆书岩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有限公司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按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完成了全部工作内容，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建设管理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附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二) 技术负责人-张宗合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时间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1	大兴新城中心城区夜景亮化提升工程	16532	2019-10-8 至 2020-5-20	北京市大兴区	北京市大兴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2	保定市城市视觉系统提升项目	18482	2021-1-5 至 2022-5-7	河北省保定市	保定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后附业绩证明文件

(1) 大兴新城中心城区夜景亮化提升工程

2519012

1/4

大兴新城中心城区夜景亮化提升工程

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合同

发包人（全称）：北京市大兴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3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市大兴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北京融慧信成建筑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编号：RHXC-2019134）的《招标文件》、承包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兴新城中心城区夜景亮化提升工程

工程内容及规模：大兴新城中心城区夜景亮化提升工程的设计、施工以及后续所有的服务内容。具体涉及“一轴一带一路一桥及总控”：一轴：兴华大街（北兴路至义和庄段，约8.2公里）沿线主要建筑、景观、桥梁的亮化提升；一带：金星西路沿线（京开辅路至兴华大街段，约1公里）道路景观、街边公园的亮化提升；一路：京开高速辅路（西红门高速入口以南约13公里）沿线绿化节点、广场的亮化提升；一桥：四方桥（黄村西大街跟兴丰大街的交界处）；总控：本项目建设范围内各类设备的智慧集控系统，最终融入灯光中心控制系统。

二、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2020年2月29日前完成大兴新城中心城区夜景亮化提升工程的所有工作，验收合格并交付采购人使用。

三、工程质量标准

履约验收合格（国家技术标准和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四、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伍佰叁拾贰万伍仟壹佰柒拾元整（小写金额：¥165325170元），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万元整（小写金额：¥5100000元）。

2、工程费暂定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零贰拾贰万伍仟壹佰柒拾元整（小写金额：¥160225170元）。

五、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合同盖章页)

发包人：北京市大兴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新冠英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111102247334845835

邮政编码：102600

法定代表人：闫德强

授权代表：新冠英

电 话：010-81296423

传 真：010-81296409

开户银行：工行大兴支行

账 号：0200011409008812053

签订日期：2019年09月30日

承包人：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清张
印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38807150P

邮政编码：518052

法定代表人：张志清

授权代表：崔占东

电 话：0755-88308988

传 真：0755-8830898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西单支行

账 号：20000023342200008170465

签订日期：2019年09月30日

25901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大兴新城中心城区夜景亮化提升工程		结构类型	/	层数/建筑面积	/
施工单位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有荪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高志博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宗合	完工日期	2020年05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审查符合规定 10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达到“好”和“一般” 的 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顾问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05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05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05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05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05月20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709234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祝雁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徐进（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孟庆海（董事），祝雁灵（董事），谭连起（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谭连起（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志清（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志清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1905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陈卫（监事会主席），朱琼（监事），陈雅萍（职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张宗合（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谭连起（董事），赵勤（董事），袁波（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9700（万元），出资比例99%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出资额300（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2) 保定市城市视觉系统提升项目

合同编号:

工程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 保定市城市视觉系统提升项目

发包人: 保定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承包人: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定地点: 保定市

签定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保定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保定市城市视觉系统提升项目（项目名称），已接受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投标。

工程名称：保定市城市视觉系统提升项目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保发改投资〔2020〕1114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朝阳大街与东风路交口周边区域建筑、东湖周边建筑、京港澳高速立交城市界面沿线区域建筑、保定市接待中心周边建筑、保定东站5个节点夜间光环境视觉提升和朝阳北大街1公里城市视觉一体化示范段，对标国内外先进城市照明理念、效果与特色，符合国家和省相关照明标准，协同雄安，打造符合保定实际、展示保定特色、有利保定发展的城市照明系统。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保定市

工程承包范围：项目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具体包含项目的深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直至竣工验收及结算的设计服务，其中施工图设计须经发包人委托的施工图审查机构进行施工图审查；编制工程预算；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需符合市发改委审批的初步设计中的全部工程内容，具体实施范围以发包人指定的实施范围为准。实行限额设计，严格控制项目投资，避免超概等问题。

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签约合同价：

中标价：本工程工程价款包括工程设计费和工程费两个部分，其中：

本工程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陆万元整（小写金额 1560000元），为固定总价；

施工部分工程费 18991.61万元（此价格为保定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按初步设计批复工程费用 19991.17万元下浮5%计取），工程费中标折扣率为 96.5%，工程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叁佰贰拾陆万玖仟零叁拾陆元伍角整（小写金额 183269036.5元）。

备注：

（1）设计费结算以固定总价为依据。

（2）工程费采用以下方式确定：

暂估总价合同：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肆佰捌拾贰万玖仟零叁拾陆元伍角整（184829036.5元）（仅作为合同暂定价及中标公示的填报依据，不作为工程结算依据）；

固定总价合同：中标人按审查通过后的施工图及招标人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施工图工程量清单计价，经财政部门审核，出具审核成果文件，并按照中标人中标时的工程费折扣率（96.5%）计算最终费用。即：审定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计价×工程费折扣率。

结算价格：设计费投标报价+财政局评审的工程费最终结算价。

①、先签订暂估总价合同，做为拨付设计费和预付款的依据：设计费按照中标价格，工程费依据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工程费签订暂估总价合同，合同中注明工程费折扣率（中标时的工程费折扣率）作为后期签订固定总价合同的依据之一。

②、出具施工图预算审核成果文件后签订固定总价合同

中标人按审查通过后的施工图及招标人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施工图工程量清单计价，预算不得超出概算，也不得超过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应优化设计，重新编制，最终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后，出具审核成果文件（该成果文件应按照⑤中约定审定工程费，并按照中标人中标时的工程费折扣率计算最终费用），该文件视为中标人的投标清单报价文件。并以此为依据签订最终固定总价合同。该合同中的总价及清单作为拨付工程进度款、抵扣预付款及结算的依据。中标人根据审核通过后的施工图、施工组织设计及成果文件进行施工。

③、工程竣工结算方式：竣工结算时除招标人原因另行要求增加或减少的变更以及不可抗力外，工程价款原则不予调整，如发生招标人原因另行要求增加或减少的变更、不可抗力后，中标人应在发生时及时做好签证等资料留存，工程竣工后中标人上报竣工结算资料时应单独列项予以说明，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第三方造价机构对其审核并出具审核成果文件（审核时优先参照固定总价合同中的清单项；如没有，参照⑤中的约定审核。审核后的增加或减少的工程价款参照中标时的工程费折扣率计算最终费用），经财政局复核后出具最终工程结算价。

④、工程费最终结算价格不超过投标时工程费中标价，超过部分不予付费。（不包括由于招标人原因另行要求增加的变更、不可抗力发生的费用）

⑤、工程量清单计价及审核依据：

a 河北省建设主管部门现行的工程量清单编制与计价规程、相关专业定额和河北省及保定市造价管理部门相关文件，投标人在预算编制时消耗量不超过河北省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现行消耗

量定额的规定。人工单价执行保定市综合用工指导价格的通知。

b 主要材料价格参照开标前 28 天相应月份《保定市工程建设造价信息》调整，造价信息没有的主要材料和设备价格结合市场询价按招标人最终认价确定。

2.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移军；设计负责人：张子征；施工负责人：李公建；

3.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设计满足设计规范及甲方需求，并达到现行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达到合格标准。

4.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5.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6. 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自签订合同后 3 日内完成深化初步设计方案，经发包人认可后 10 日出具施工图，并通过第三方审图机构审查。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接到发包人通知之日起。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竣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5 日，保修期 24 个月。

非因承包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7 本协议书一式拾份，合同双方各执伍份。

8.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9.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发包人：保定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071000

法定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0312—8923022

传真：

电子邮箱：zhaobiaozu@126.com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
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508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38807150P

邮政编码：518110

法定代表：

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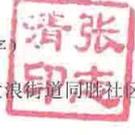
电话：0755-88308988

传真：0755-88308989

电子邮箱：jinda@leyardzm.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曦湾支行

账号：775768458796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订立地点：保定市恒源路 88 号

表E2-6-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 E2-6-001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视觉系统提升项目		工程造价	18326.90365 万元	
施工单位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移军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张宗合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宗合	
监理单位	保定市市政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田震明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5日	竣工日期	2022年5月7日
验收范围和数量	详见保定市城市视觉系统提升项目图纸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经查 7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符合要求 1 项		验收合格	
4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项，符合要求 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项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 项，符合要求 1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填写）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刘泉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张宗合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 李移军	单位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田震明
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7 日				
备注					

注：本表一式四份，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档案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保存。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高新)登记内变核字(2021)第2420号

保定市市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名称变更（原名称保定市市政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保定市市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5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2021年4月9日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营业单位的名称变更登记，企业凭此通知书办理有关手续，登记机关不再出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保 定 市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视觉系统提升项目	工程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		
建设单位	保定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结构形式	-----	建筑面 积	-----
勘察单位	-----	层 数	-----	栋 数	-----
设计单位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	总 造 价	183269036.5 元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5 日		
监理单位	保定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7 日		
施工单位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2021S13 0600101 54	施工许可证 号	-----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 查 情 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已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了设计文件规定的内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工程项目的内容和约定的工期。该项目无分包和专业分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建设前期施工图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符合要求。 监理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完善。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3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3 分部	共核查 10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0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1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及主要功能抽查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施工单位自评和监理公司核定的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符合工程实际，该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flex-end; margin-top: 2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建设单位负责人:</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div>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2022年5月) 日</p>		
<p>存在问题:</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40px;">无</p>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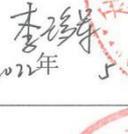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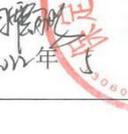
1、领导层

主任	张增强	
副主任	臧亚鹏、田震鹏	
成员	吕雪涛、刘泉、张妍、李克强、赵爱娟、赵伟杰、曲云龙、李磊	
2、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张妍	张璐瑶、许强、刘泉、李移军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李克强	王功族、蔡凡、李公建、吕雪涛
通风与空调工程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合格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 5月 7日 
	施工图 审查机 构意见	合格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 5月 7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合格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 5月 7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合格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 5月 7日 
	建设单 位意见	合格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 5月 7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709234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祝雁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徐进（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孟庆海（董事），祝雁灵（董事），谭连起（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谭连起（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志清（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志清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1905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陈卫（监事会主席），朱琮（监事），陈雅萍（职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张宗合（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谭连起（董事），赵勤（董事），袁波（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9700（万元），出资比例99%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出资额300（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三、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一) 一级、二级注册建造师人数

注册人员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8807150P

企业法人代表 刘剑宏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
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资质项 5项 注册人员 43名 历史业绩 30项

相关信息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一级注册建造师 (21) 二级注册建造师 (8) 一级注册建造师

1、郑元明

身份证号	230107*****3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0202101237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2、陆枝贤

身份证号	440682*****3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52721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3、丘蔚

身份证号	520103*****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810220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首页 收藏 分享

(二) 企业职称人员情况一览表

(二) 企业职称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1	张宗合	电气	高级	0902001100101 号
2	徐永红	照明电气	高级	2303001118404
3	陆枝贤	机械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200102152574 号
4	戴庆银	照明电气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3539 号
5	焦云雷	照明电气	中级	1903003028107
6	李仕民	照明电气	中级	1903003023778
7	邬文玲	照明电气	中级	1903003026270
8	罗会胜	照明设计	中级	2003423001226
9	张贺龙	照明电气	中级	2303003107983
10	陈琳琳	照明电气	中级	2103003062799
11	何程程	照明电气	中级	2203003069656
12	程晨	照明电气	中级	2203003069772
13	李刚	照明电气	中级	2203003069779
14	王功族	照明电气	中级	2203003069758
15	万昌杰	照明电气	中级	2303003118381



(1) 张宗合



粤高证字第 0902001100101号

张宗合 于 二〇〇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工程高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电气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九年 二月 十六日

(2) 徐永红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徐永红

身份证号：36232419700901603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照明电气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照明电气、照明设计专业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840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 陆枝贤



粤中取证字第 1200102152574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682198103246632



1 2 0 0 1 0 2 1 5 2 5 7 4

陆枝贤 于二〇一二年
十一月，经广州市机械、电气
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机械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四月五日

(4) 戴庆银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3539 号

戴庆银 于二〇一七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轻工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照明电气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5) 焦云雷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焦云雷

身份证号：13068219870805377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照明电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轻工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810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6) 李仕民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仕民

身份证号：43062119901107143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照明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轻工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37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7) 邬文玲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邬文玲

身份证号：36220419870613816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照明电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轻工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62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8) 罗会胜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罗会胜

身份证号：42112719900523473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照明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9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龙华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423001226

发证单位：深圳市龙华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9) 张贺龙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贺龙

身份证号：4414241985102640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电气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生物技术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0798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0) 陈琳琳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琳琳

身份证号：44512119860124314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照明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照明电气、照明设计专业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27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1) 何程程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程程

身份证号：4522261988011854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照明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照明电气、照明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6965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2) 程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程晨

身份证号：42011119891001673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照明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照明电气、照明设计专业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6977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3) 李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刚

身份证号：41132319881102387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照明电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照明电气、照明设计专业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6977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4) 王功族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功族

身份证号：4212241989112258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照明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照明电气、照明设计专业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6975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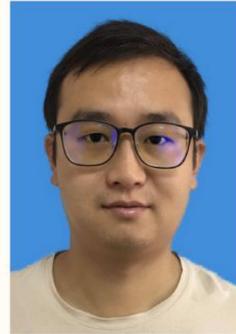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5) 万昌杰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万昌杰

身份证号：4212241990051058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照明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照明电气、照明设计专业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83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四、综合实力

(一)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证明

1. 2023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8809号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8807150P)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7.78	0
2	企业所得税	-683,385.49	0
3	印花税	486,968.65	0
4	教育费附加	-174.76	0
5	增值税	-5,825.4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16.51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2,575.34	0
8	车辆购置税	79,646.02	0
	合计	-50,719.98	0
	其中,自缴税款	-123,004.0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623.85元,2021年33,735.2元,2022年-302,981.61元,2023年217,902.5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020,811.67元(壹佰零贰万零捌佰壹拾壹圆陆角柒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50101533977



2. 2022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60105号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8807150P)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0	0
2	企业所得税	4,911,486.35	0
3	印花税	99,265.17	0
4	教育费附加	0	0
5	增值税	-11,202,311.66	86,099.31
6	地方教育附加	0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5,505.4	0
	合计	-6,116,054.74	86,099.31
	其中, 自缴税款	-6,191,560.14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8年-17,904.63元, 2019年46,651.55元, 2021年-4,010,507.83元, 2022年-2,141,214.6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2,497,351.89元(壹仟贰佰肆拾玖万柒仟叁佰伍拾壹圆捌角玖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2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121134146730



3. 2021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586774号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8807150P)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企业所得税	-1,658,362.61	0
2	印花税	213,688.9	0
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2,918.18	0
4	个人所得税	0	-1,681.09
	合计	-1,361,755.53	-1,681.09
	其中, 自缴税款	-1,444,673.71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9年17,688.53元, 2020年-3,269,909.48元, 2021年1,888,784.3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464,586.65元(叁佰肆拾陆万肆仟伍佰捌拾陆圆陆角伍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28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12283708645919



(二) 近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资产损益表

1. 近三年资产损益表

名称	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一. 注册资金	万元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二. 净资产	万元	115915.50	218,515.59	218,579.90
三. 总资产	万元	208398.30	282,762.28	268,013.88
四. 固定资产	万元	635.96	408.57	354.66
五. 流动资产	万元	186823.41	153,710.90	145,124.32
六. 流动负债	万元	89840.39	63,160.79	48,642.01
七. 负债合计	万元	92482.80	64,246.69	49,433.98
八. 营业收入	万元	91275.41	25,366.37	35,496.21
九. 净利润	万元	5444.60	-749.06	11.78
十. 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万元	-9875.79	-7,932.93	-2,588.83
十一. 主要财务指标				
1. 净资产收益率		5%	-0.45%	0.01%
2. 总资产报酬率		3%	-0.2%	0.1%
3. 主营业务利润率		21%	27%	48%
4. 资产负债率		44%	23%	18%
5. 流动比率		208%	243%	298%
6. 速动比率		203%	237%	291%

2.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2041250498707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已签

报告文号： 中联深所审字[2022]第0369号
委托单位：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4-26
报备日期： 2022-04-28
签名注册会计师： 吴健民 董丽娟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事务所电话： 0755-83547326
传真： 0755-83547718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K
电子邮件： 280061220@qq.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2、合并利润表	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6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9-10
6、母公司利润表	11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2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3-14
三、会计报表附注	15-40
四、母公司财务情况说明书	41

CPA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电话:83547425 传真:8354771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16K

审计报告

中联深所审字[2022]第 0369 号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

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19,252,034.06	277,083,238.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33,348.60	
应收账款	2	239,774,977.44	271,257,029.59
应收账款融资		3,360,000.00	19,305,163.27
预付款项	3	887,269.24	1,405,617.44
其他应收款	4	240,604,003.28	19,745,724.01
存货	5	43,063,683.20	96,701,447.78
合同资产	6	1,065,831,936.13	1,039,304,036.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85,917.81	8,070,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	46,340,926.29	54,249,323.58
流动资产合计		1,868,234,096.05	1,787,122,080.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	65,884,628.05	60,568,006.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	6,911,066.40	6,793,158.97
固定资产	10	6,359,649.32	8,163,050.9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	20,212,592.16	-
无形资产		38,985.40	83,119.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36,358.65	8,310,90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79,227.45	16,102,275.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826,363.71	2,798,896.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748,871.14	102,819,409.66
资产总计		2,083,982,967.19	1,889,941,490.2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	20,000,000.00	39,897,213.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233,678.06	46,994,714.47
应付账款	13	552,965,193.76	551,911,729.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	16,072,113.44	6,248,142.40
应付职工薪酬		18,845,362.10	10,429,749.90
应交税费	15	11,237,167.41	9,393,074.95
其他应付款	16	2,962,421.10	17,518,041.8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52,429.71	
其他流动负债		107,635,545.16	98,703,301.11
流动负债合计		898,403,910.74	781,095,967.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346,757.26	-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9,481,827.73	900,000.00
递延收益		595,500.00	7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424,084.99	1,620,000.00
负债合计		924,827,995.73	782,715,967.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6,159,966.92	236,159,96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479,718.18	64,034,863.96
未分配利润	18	553,515,286.36	507,030,69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9,154,971.46	1,107,225,522.6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9,154,971.46	1,107,225,522.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83,982,967.19	1,889,941,490.27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	912,754,054.52	607,102,125.53
减：营业成本	20	720,122,343.87	481,362,681.40
税金及附加		504,011.24	2,491,071.68
销售费用	21	59,000,752.92	62,477,815.61
管理费用	22	35,748,184.27	37,143,783.24
研发费用	23	30,299,997.28	26,255,425.18
财务费用	24	-4,937,419.45	2,742,065.16
其中：利息费用		3,079,981.14	4,824,421.34
利息收入		10,234,674.64	5,581,387.71
加：其他收益	25	2,345,316.13	7,041,274.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6,025,956.94	1,024,582.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16,621.32	954,082.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	-26,816,105.33	8,067,554.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	1,865,904.11	5,667,814.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437,256.24	16,430,509.27
加：营业外收入		21,622.87	5,694.22
减：营业外支出		230,652.16	308,12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228,226.95	16,128,083.49
减：所得税费用		782,202.78	-275,467.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46,024.17	16,403,551.35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46,024.17	16,403,551.3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446,024.17	16,403,551.3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446,024.17	16,403,551.3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2,648,932.99	890,772,012.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99,532.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09,091.23	58,286,494.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6,757,557.00	949,058,506.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6,917,968.45	546,309,117.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168,738.32	65,919,931.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08,381.34	24,661,95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775,898.34	139,455,94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270,986.45	776,346,94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486,570.55	172,711,563.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104.00	1,920,271.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104.00	9,920,27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104.00	-9,920,271.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9,897,213.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491,666.67	210,869,938.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91,666.67	250,767,152.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897,213.79	147,116,589.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1,781.40	4,824,421.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042,837.98	2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451,833.17	361,941,011.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60,166.50	-111,173,858.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44.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757,855.38	51,617,433.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991,398.43	209,373,965.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233,543.05	260,991,398.4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	-	236,159,966.92	-	1,107,225,522.65	-	1,107,225,522.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	-	236,159,966.92	-	1,104,708,947.29	-	1,104,708,947.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54,446,024.17	-	54,446,024.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446,024.17		54,446,024.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444,854.22		-5,444,854.22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5,444,854.22		-5,444,854.2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	-	236,159,966.92	-	1,159,154,971.46	-	1,159,154,971.4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编制单位：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236,159,966.92			62,394,390.63	511,549,515.73	1,110,103,873.28	1,110,103,873.28	1,110,103,87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281,901.98	-19,281,901.98	-19,281,901.98	-19,281,901.9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236,159,966.92			62,394,390.63	492,267,613.75	1,090,821,971.30	1,090,821,971.30	1,090,821,971.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0,473.33	14,763,078.02	16,403,551.35	16,403,551.35	16,403,55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0,473.33	-1,640,473.33	-1,640,473.33	-1,640,473.33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236,159,966.92			64,034,863.96	507,030,691.77	1,107,225,522.65	1,107,225,522.65	1,107,225,522.65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79871P

名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主体类型 非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私营)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K
(仅限办公)

负责人 刘德江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22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03 月30 日



证书序号: 500165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注册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负责人: 刘德江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 K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00369470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7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09月13日



姓名 Full name 董晓娟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04-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市弘通益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3051979041900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07470237010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11 月 11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市永鹏会计师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8月31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8月31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12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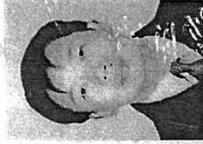
董丽娟

47470237000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吴健民
 Full name: 吴健民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7-07-05
 Date of birth: 1967-07-05
 工作单位: 东莞市华必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东莞市华必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22323670705497
 Identity card No.: 42232367070549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1100854036
 No. of Certificate: 421100854036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年 04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04/28

2016年 4月 换证



吴健民(421100854036)，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
 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7)54号。



421100854036

年度检验登记



吴健民(421100854036),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58号。



421100854036

年 月 日
/y /m /d



吴健民(421100854036),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421100854036



吴健民 年 月 日
421100854036 /y /m /d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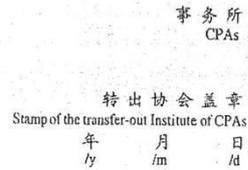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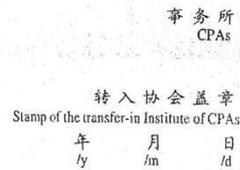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3.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集团 516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二年度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沪23AT183YF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78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0378 号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亚德智慧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报告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亚德智慧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亚德智慧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本报告所附报表仅为利亚德智慧集团单体财务报表。如果财务报表使用者需要了解利亚德智慧集团的合并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应同时阅读利亚德智慧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利亚德智慧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报告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一）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亚德智慧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亚德智慧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利亚德智慧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亚德智慧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辛文学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悦



中国·上海

2023年3月29日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03,535,078.35	219,252,034.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024,026.00	4,733,348.60
应收账款	(三)	215,813,404.79	239,774,977.44
应收款项融资	(四)	360,000.00	3,360,000.00
预付款项	(五)	1,307,196.16	887,269.24
其他应收款	(六)	180,420,819.87	240,607,703.28
存货	(七)	36,849,496.14	43,063,683.20
合同资产	(八)	963,610,484.32	1,065,831,936.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九)		4,385,917.81
其他流动资产	(十)	34,188,483.50	46,340,926.29
流动资产合计		1,537,108,989.13	1,868,237,796.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1,155,107,778.17	65,884,628.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十二)	6,731,750.87	6,911,066.40
固定资产	(十三)	4,085,650.56	6,359,649.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四)	5,809,792.13	20,212,592.16
无形资产	(十五)	815,819.68	38,985.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六)	2,303,333.28	5,936,358.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	17,128,398.05	18,579,227.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八)	98,531,306.25	91,826,363.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0,513,828.99	215,748,871.14
资产总计		2,827,622,818.12	2,083,986,667.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九)	91,373,348.91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	85,401,121.48	159,233,678.06
应付账款	(二十一)	327,711,682.33	552,965,193.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二)	8,201,216.20	16,072,113.44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5,419,451.03	18,845,362.10
应交税费	(二十四)	4,956,356.65	11,237,167.41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2,067,347.75	2,962,421.1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六)	4,502,883.20	9,452,429.71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七)	101,974,542.31	107,635,545.16
流动负债合计		631,607,949.86	898,403,910.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八)	4,808,584.19	16,346,757.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九)	5,585,343.63	9,481,827.73
递延收益	(三十)	465,000.00	595,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58,927.82	26,424,084.99
负债合计		642,466,877.68	924,827,995.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三十一)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二)	1,319,653,575.48	236,159,96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三)	69,479,718.18	69,479,718.18
未分配利润	(三十四)	496,022,646.78	553,518,986.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5,155,940.44	1,159,158,671.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27,622,818.12	2,083,986,667.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三十五)	253,663,680.54	912,754,054.52
减: 营业成本	(三十五)	185,418,171.46	737,079,637.17
税金及附加	(三十六)	263,826.24	504,011.24
销售费用	(三十七)	31,579,941.84	59,113,896.14
管理费用	(三十八)	45,972,828.81	37,442,316.69
研发费用	(三十九)	16,781,963.81	11,533,028.34
财务费用	(四十)	-8,286,394.21	-4,937,419.45
其中: 利息费用		2,706,356.83	3,079,981.14
利息收入		12,006,333.36	10,234,674.64
加: 其他收益	(四十一)	621,893.20	2,345,316.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4,262,359.99	6,025,956.9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29,541.56	5,316,621.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4,248,075.99	-26,815,966.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7,476,213.49	1,865,904.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3,223,960.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30,306.13	55,439,795.08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六)	451,627.25	21,622.87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七)	1,108,286.10	230,652.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86,964.98	55,230,765.79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八)	103,674.60	782,223.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90,639.58	54,448,542.1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90,639.58	54,448,542.1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90,639.58	54,448,542.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审计机构负责人: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8,497,742.94	922,648,932.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658,481.79	3,499,532.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39,274,703.20	40,609,09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430,927.93	966,757,55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6,151,562.68	596,917,968.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894,865.84	64,168,738.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62,279.78	26,408,381.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47,334,889.09	132,775,89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843,597.39	820,270,98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12,669.46	146,486,570.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000.00	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890.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890.60	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6,862.77	300,10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862.77	300,10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972.17	-292,10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652,361.21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139,133,180.50	74,491,6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785,541.71	94,491,66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39,897,213.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67,045.65	1,511,781.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72,962,564.83	298,042,837.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329,610.48	339,451,83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55,931.23	-244,960,166.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2,375.23	7,844.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329,335.17	-98,757,855.3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233,543.05	260,991,398.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04,207.88	162,233,543.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审计机构负责人:





利亚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236,159,866.92			236,159,866.92			69,479,718.18	553,518,986.36	1,159,158,671.4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236,159,866.92			236,159,866.92			69,479,718.18	553,518,986.36	1,159,158,671.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3,493,608.56			1,083,493,608.56				-57,490,339.58	1,025,997,26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90,639.58	-7,490,639.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319,653,575.48			1,319,653,575.48			69,479,718.18	496,022,646.78	2,185,155,940.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加华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236,159,966.92			64,034,863.96	507,031,873.76	1,107,226,704.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516,575.36	-2,516,575.3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236,159,966.92			64,034,863.96	504,515,298.40	1,104,710,12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44,854.22	49,003,687.96	54,448,54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44,854.22	49,003,687.96	54,448,542.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44,854.22	-5,444,854.22	
1.提取盈余公积								5,444,854.22	-5,444,854.2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236,159,966.92			69,479,718.18	553,518,986.36	1,159,158,671.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74

扫码了解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验证企业资本，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管理咨询、会计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110002730012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ssuanc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7年 11月 2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quirement

本证书年检合格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if
this renewal.
 姓名: 李文学
 证书编号: 110002730012



姓名: 李文学
Full name: 李文学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10-07
Date of birth: 1972-10-07
 工作单位: 北京恒介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恒介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120224197210070033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by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by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by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by transferred from



备注: 转入: 2014.10.9
 转入: 立信税务师事务所
 一、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年度检验的委托事项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年度检验、年检、
 四、本证书遗失, 应立即向立信注册会计师协会
 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否则无效。

NOTES

1. When past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date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auxilia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by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by transferred from





姓 名: 潘悦
 Full name: 潘悦
 性 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4-01-20
 Date of birth: 1984-01-2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fir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40106198401200021
 ID card No.: 14010619840120002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Firm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Firm by a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1670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670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 / 06 / 19

姓名: 潘悦
 证书编号: 310000061670

年 月 日
 / /

4.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三年度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 沪24EW3FDZRA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71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10341 号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亚德智慧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亚德智慧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亚德智慧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本报告所附报表仅为利亚德智慧集团单体财务报表。如果财务报表使用者需要了解利亚德智慧集团的合并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应同时阅读利亚德智慧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利亚德智慧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亚德智慧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亚德智慧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利亚德智慧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亚德智慧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辛文学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欢



中国·上海

2024年4月11日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7,766,586.45	103,535,078.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483,900.01	1,024,026.00
应收账款	(三)	357,203,131.41	215,813,404.79
应收款项融资	(四)		360,000.00
预付款项	(五)	178,800.43	1,307,196.16
其他应收款	(六)	258,326,938.05	180,420,819.87
存货	(七)	20,037,875.62	36,849,496.14
合同资产	(八)	738,368,650.28	963,610,484.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九)	8,877,273.27	34,188,483.50
流动资产合计		1,451,243,155.52	1,537,108,989.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	1,158,200,091.47	1,155,107,778.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5,779,643.35	6,731,750.87
固定资产	(十二)	3,546,601.23	4,085,650.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三)	220,373.10	5,809,792.13
无形资产	(十四)	804,011.24	815,819.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177,179.48	2,303,333.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21,738,590.75	17,653,649.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38,429,186.26	98,531,306.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8,895,676.88	1,291,039,080.28
资产总计		2,680,138,832.40	2,828,148,069.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九）	30,039,875.00	91,373,348.9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	7,820,615.20	85,401,121.48
应付账款	（二十一）	338,263,515.44	327,711,682.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二）	14,453,086.75	8,201,216.20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6,610,795.71	5,419,451.03
应交税费	（二十四）	4,252,071.17	4,956,356.65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822,846.92	2,067,347.7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六）	131,861.60	4,502,883.20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七）	84,025,466.33	101,974,542.31
流动负债合计		486,420,134.12	631,607,949.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八）		4,808,584.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九）	7,585,158.61	5,585,343.63
递延收益	（三十）	334,500.00	46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19,658.61	10,858,927.82
负债合计		494,339,792.73	642,466,877.6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三十一）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二）	1,319,653,575.48	1,319,653,575.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三）	69,479,718.18	69,479,718.18
未分配利润	（三十四）	496,665,746.01	496,547,898.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5,799,039.67	2,185,681,191.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80,138,832.40	2,828,148,069.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三十五)	354,962,097.08	253,663,680.54
减: 营业成本	(三十五)	260,604,606.73	185,418,171.46
税金及附加	(三十六)	632,630.15	263,826.24
销售费用	(三十七)	29,344,097.08	31,579,941.84
管理费用	(三十八)	31,811,949.76	45,972,828.81
研发费用	(三十九)	15,934,027.50	16,781,963.81
财务费用	(四十)	-2,274,268.73	-8,286,394.21
其中: 利息费用		2,048,483.75	2,706,356.83
利息收入		5,826,945.83	12,006,333.36
加: 其他收益	(四十一)	738,952.98	621,893.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3,086,247.76	4,262,359.9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92,313.30	5,729,541.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20,113,872.95	-4,248,075.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9,213,389.64	7,476,213.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2,520,284.20	3,223,960.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2,723.06	-6,730,306.13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六)	357,317.18	451,627.25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七)	251,687.59	1,108,286.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67,093.47	-7,386,964.98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八)	-4,084,941.41	416,412.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847.94	-7,803,377.5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847.94	-7,803,377.5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847.94	-7,803,377.5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郁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m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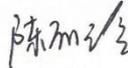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1,662,556.49	378,497,742.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2,185.18	13,658,481.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34,920,113.20	39,274,70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544,854.87	431,430,92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0,337,278.04	416,151,562.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18,671.10	70,894,86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97,839.83	14,462,279.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52,451,114.64	47,334,88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304,903.61	548,843,59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39,951.26	-117,412,669.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8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000.00	59,890.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0,000.00	141,890.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3,310.70	1,276,862.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3,310.70	1,276,86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689.30	-1,134,972.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43,652,361.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75,210,578.35	139,133,180.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210,578.35	182,785,541.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652,361.21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9,044.82	51,367,045.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九)	167,643,418.46	72,962,564.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794,824.49	144,329,61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84,246.14	38,455,931.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0,702.36	762,375.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88,307.94	-79,329,335.1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04,207.88	162,233,543.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015,899.94	82,904,207.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319,653,575.48				69,479,718.18	496,547,898.07	2,185,681,191.7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1,319,653,575.48				69,479,718.18	496,547,898.07	2,185,681,191.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319,653,575.48				69,479,718.18	496,665,746.01	2,185,799,039.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减：库存股	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236,159,966.92			69,479,718.18			553,518,986.36	837,989.22	1,159,158,671.46
二、会计政策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四、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236,159,966.92			69,479,718.18			554,356,975.58		1,159,996,660.68
五、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3,493,608.56						-57,809,077.51		1,025,684,531.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83,493,608.56						-7,803,377.51		1,083,493,608.5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05,700.00		-50,005,7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319,653,575.48			69,479,718.18			496,547,898.07		2,185,681,191.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信息码，可便捷获取企业信息，获取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邦,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实施领域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文学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 10 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202241972100700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r



本证书年检合格，姓名：李文学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002730012

11000273001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r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二〇〇八年 十二月 二十二日
 Date of Issu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张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3-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执业证书编号 110220199003125043
ID numb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386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9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709234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祝雁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徐进（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孟庆海（董事），祝雁灵（董事），谭连起（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谭连起（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志清（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志清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01905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陈卫（监事会主席），朱琼（监事），陈雅萍（职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张宗合（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谭连起（董事），赵勤（董事），袁波（董事），孟庆海（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赵勤（董事），袁波（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29700（万元），出资比例99%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出资额300（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利亚德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8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6号深圳利亚德LED南方产业园A栋1301
变更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徐进
变更后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剑宏
变更前成员	徐进(董事长),徐进(总经理),张宗合(监事)
变更后成员	刘剑宏(董事长),刘剑宏(总经理),刘琼(监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0-18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4-07

打印时间: 2024年04月23日 14:46: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五、工程质量保修承诺函

五、工程质量保修承诺函

(一) 工程质量保修承诺函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福田湾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泛光照明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2 年。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2024 年 10 月 23 日



(二) 企业性质承诺书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福田湾区智慧广场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刘剑宏

日期：2024年10月23日

